

烟台市人民政府文件

烟政发〔2021〕6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烟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管委），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烟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已经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纲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科学把握新

发展阶段，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系统总结了“十三五”时期的工作，明确提出了2035年发展远景目标，全面阐述了“十四五”时期的发展战略、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和重要举措，是烟台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的宏伟蓝图，是政府履行职责和引导市场主体行为的重要依据，是全市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纲要》精神，结合本区域、本部门实际，切实抓好《纲要》的贯彻落实，为顺利完成“十四五”时期各项目标任务，努力在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走在前列，全面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新局面而努力奋斗。

烟台市人民政府

2021年6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烟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目 录

第一章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奋力开启建设新时代现代化强市新征程	7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7
第二节 新发展阶段面临新机遇新挑战.....	12
第三节 到二〇三五年率先基本建成新时代现代化强市.....	13
第二章 聚焦走在前列 科学确定“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	14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	14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	15
第三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16
第三章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 努力建设创新型城市	20
第一节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作用.....	20
第二节 突出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	22
第三节 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	24
第四节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26
第四章 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 构建富有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29

第一节	推动制造业优势产业集群化发展·····	30
第二节	推动现代服务业突破性发展·····	32
第三节	推动新兴产业集约化发展·····	36
第五章	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 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	38
第一节	建设新型数字基础设施·····	38
第二节	建设数字经济发展新高地·····	40
第三节	建设高效协同数字政府·····	41
第四节	建设智慧互联数字社会·····	43
第六章	立足扩大内需 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44
第一节	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45
第二节	充分激发消费潜力活力·····	47
第三节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	48
第四节	强化基础设施战略支撑·····	50
第七章	用好改革关键一招 加快构建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	53
第一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53
第二节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55
第三节	建立现代财税金融制度·····	56
第四节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58
第八章	建设对外开放新高地 塑造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59
第一节	优化对外开放战略布局·····	59
第二节	深化与日韩地方经济合作·····	61
第三节	提升国际经贸合作水平·····	62
第四节	打造“四园两区”开放平台·····	64

第九章	优先发展农业农村 谱写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烟台篇章 ·····	66
第一节	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	67
第二节	提高农村组织化程度·····	68
第三节	促进农民收入多元化·····	70
第四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71
第五节	深化农业农村领域改革·····	72
第十章	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 统筹推进区域协调发展 ·····	73
第一节	增强中心城区龙头带动作用·····	74
第二节	重塑县域经济发展优势·····	75
第三节	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77
第四节	深度融入国家和省重大区域发展战略·····	78
第十一章	坚持陆海联动 提升经略海洋水平 ·····	80
第一节	建设现代海洋产业体系·····	80
第二节	构建环境优美的海洋生态系统·····	82
第三节	建设国际化现代综合性港口·····	84
第十二章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港城 ·····	86
第一节	加快形成绿色低碳发展方式·····	86
第二节	持续开展污染防治攻坚·····	88
第三节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	90
第四节	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92
第十三章	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建设胶东文化特色城市 ·····	93
第一节	全面提升市民文明素质·····	93

第二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95
第三节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96
第四节	发展壮大文化产业·····	97
第十四章	增进民生福祉 共建共享美好生活·····	98
第一节	显著提高居民收入·····	98
第二节	稳定和扩大就业·····	99
第三节	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	100
第四节	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103
第五节	健全医疗健康服务体系·····	105
第六节	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	106
第七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08
第八节	建立群众反映问题长效化解机制·····	109
第十五章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烟台···	110
第一节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110
第二节	强化重点领域安全保障·····	111
第三节	维护城市公共安全·····	113
第四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114
第五节	构建现代应急管理体系·····	116
第十六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汇聚推动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	
	磅礴力量·····	118
第一节	提高党领导高质量发展的能力·····	118
第二节	团结带领全市人民共同奋斗·····	119
第三节	强化规划实施监督·····	119

烟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根据《中共烟台市委关于制定烟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市委、市政府战略意图，擘画未来十五年发展的宏伟蓝图，明确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是政府履行职责和引导市场主体行为的重要依据，是全市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奋力开启建设新时代现代化强市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我市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五年。必须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努力在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走在前列，全面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新局面。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烟台发展极不平凡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

情严重冲击，市委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人民，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动高质量发展，制造业强市、海洋经济大市、宜业宜居宜游城市和现代化国际滨海城市建设迈出了坚实步伐。

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地区生产总值迈上7000亿元台阶，2020年达到7816.4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5万美元，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7.3:40.8:51.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610.1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7.8%。培育形成了6个千亿级产业集群、17个百亿级企业，“烟台制造”助力中国航天、海工、核电、高铁等“大国重器”走向世界。

新旧动能转换初见成效。八大主导产业不断壮大，全省新旧动能转换的标志性工程裕龙岛炼化一体化项目开工建设，万华化学百万吨乙烯项目建成投产，东方航天港“一箭九星”实现中国首次海上商业化应用发射，建成海洋牧场120万亩，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占全国的1/8。新动能加快培育，“四新”经济增加值占比达到31.5%，先进结构材料、生物医药入选首批66个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腾讯云、京东云、橙色云等一批工业互联网平台加快建设。传统动能加快改造，每年推出100个投资过亿

元技改项目。坚决淘汰落后产能，全面化解过剩产能，压减低端低效产能。

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国家创新型城市试点建设通过验收，新获批山东半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济青烟国家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首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创建市等“国字号”创新名片。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 258 个，获得国家科技奖 15 件，山东省科技奖 110 件。高新技术企业从 301 家增加到 1120 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 54.8%。烟台先进材料与绿色制造山东省实验室揭牌，环渤海药物高等研究院落地，山东苹果·果业产业技术研究院挂牌运营，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达到 556 个。首届国际技术交易大会成功举办，在全省率先实施重大科技攻关“揭榜制”“组阁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11.4 件，高层次人才达到 9.4 万人。

改革开放水平持续提升。实施省级以上改革试点 391 项，国企改革万华经验、“海工+牧场”模式等一批改革典型在全国推广。实施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市管实体企业混合所有制比例和证券化率均突破 70%。出台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30 条措施，市场主体从 56.3 万户增加到 93.7 万户。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一枚印章管审批”等改革成效显著，商事制度改革受到国务院督查激励。出台“1+4”金融政策体系，金融资产规模达到 1.2 万亿元。上市公司由 38 家增加到 51 家，境内上市公司总市值居全省首位。对外开放实现新突破，山东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国

家级跨境电商综试区获批建设，烟台综合保税港区开关运作，“四园两区”建设提档升级。新引进世界500强企业投资项目173个，累计实际使用外资110亿美元，分别是“十二五”时期的2倍和1.4倍。外贸进出口总额占全省的1/5，稳居全省第2位。新缔结国际友城6个，总数达到31个。

城乡发展更加协调。城市能级和品质得到提升，完成蓬莱、长岛行政区划调整，2020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超过65%。全面实施市区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幸福新城、海上世界等重点片区全面起势。县域均衡发展水平整体提升，龙口市、海阳市入选全国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城市。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粮食生产连年丰收，“烟台苹果”品牌价值连续12年蝉联中国果业第一品牌。创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168个，改造农村公路4969公里、农厕57万户、清洁取暖8万户、农村危房4446户，解决了48万农村群众饮水安全问题。党支部领办合作社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实现县镇全覆盖。

重大基础设施保障有力。龙烟铁路、潍莱高铁开通运营，大莱龙铁路扩能改造工程主体完工，潍烟高铁、莱荣高铁启动建设，铁路运营里程突破600公里。蓬栖、龙青、文莱高速公路建成通车，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670公里。蓬莱国际机场二期工程开工建设，城市轨道交通完成项目报批准备等前期工作。海阳核电站一期并网发电。烟台港西港区40万吨级超大型深水码头工程竣工投产。“齐鲁号”欧亚班列率先实现全省一体化运营。开通5G基站5570

个，各区市主城区5G网络覆盖率达到100%。230项全域治水工程建成投用，老岚水库枢纽工程开工建设。完成市政务服务中心、市民休闲公园等一批公共设施建设，新建垃圾、污水处理设施11个，新增供热面积3600万平方米。

绿色发展理念深入人心。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出台海岸带、山体等保护条例，市区空气质量稳定达到国家二级标准，清洁能源装机容量达到850万千瓦，居全省首位，是全省唯一连续15年完成节能考核目标的市。全面消除劣V类水体，获得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称号，成为国家级海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36%。设立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入选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民生福祉全面改善。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49434元、22305元，提前一年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翻番目标。城镇新增就业65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5%以内。全面改薄、消除大班额基本完成，新建和改扩建学校、幼儿园750所。全面提升卫生健康服务，主要健康指标居全国前列，医养结合“烟台模式”在全国推广。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量2.92人，烟台山医院新院区、鲁东医院、文登整骨烟台医院投入运营。全面建立涵盖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五项社会保险的制度体系。推出了市区“一元公交”、社区食堂、城市慢道等一批惠民举措，完成老旧小区改造672个。下大力气解决居民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效，全市14.4万名建档立

卡贫困人口全部实现稳定脱贫。积极实施全民健身战略，市区基本形成“15分钟健身圈”。

社会治理成效显著。第五次和第六次荣获全国文明城市，第七次荣获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城市，第八次和第九次荣膺全国双拥模范城。全面推进依法治市，行政执法监督“四全”模式被司法部推广。社会信用体系不断完善，综合信用指数列全国地级市第四位。全力抗击新冠肺炎疫情，22.8万名党员干部驻守防控前沿，3万多名医务工作者奋战抗疫一线，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妥善处置和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战果丰硕，成为全省首批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试点、首批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国防动员、退役军人、对口帮扶、档案史志、气象地震、民族宗教、妇女儿童、残疾人工作等各项社会事业取得新进步。

第二节 新发展阶段面临新机遇新挑战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总体上机遇大于挑战。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长期向好。综合分析，“十四五”时期将是我市厚积薄发、乘势而上、大有作为的关键时期，开启建设新时代现代化强市新征程，各种积极因素加速集聚。黄

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胶东经济圈一体化发展加速推进，为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三核”之一、山东自贸试验区“三区”之一、中韩产业园“三园”之一、济青烟国际招商产业园“三园”之一的我市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我市制造业基础良好，战略性新兴产业成长较快，产业配套体系相对完善，将不断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能；近年来，一批重大基础设施和重大产业项目相继开工建设，“十四五”时期将集中陆续建成见效，为未来发展筑牢坚实基础。

同时也要看到，我市发展仍处在转型升级的紧要关口，新旧动能转换任务依然艰巨，“四新”经济还没有形成稳定支撑；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亟待突破，科技创新动能不足；中心城区辐射带动能力较弱，县域发展不均衡；民生领域存有不少短板，社会治理还有许多弱项。面对新机遇新挑战，必须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保持战略定力，把握发展规律，提升斗争本领，强化底线思维，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努力在高质量发展中赢得优势、占得主动。

第三节 到二〇三五年率先基本建成新时代现代化强市

党的十九大对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分两个阶段推进的战略安排，到二〇三五年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到本世纪中叶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我市要坚持系统观念，着力增强发展的支撑性、协调性、创

新性、开放性和可持续性，加快建设制造业强市、海洋经济大市、宜业宜居宜游城市，奋力迈向现代化国际滨海城市，全面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新局面。展望二〇三五年，我市经济综合实力将迈上新台阶，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率先达到中等发达经济体水平；科技创新能力大幅提升，率先形成新动能主导经济发展的新格局；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全面形成，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明显增强，率先建成改革开放新高地；城市空间布局和规模结构明显优化，城市功能品质显著提升；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更加优美，率先建成美丽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更加完善，率先基本建成法治烟台、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率先建成文化强市、科技强市、教育强市、人才强市、体育强市、健康城市。

第二章 聚焦走在前列

科学确定“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落实省委“走在前列、全面开创”目标定位，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

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重点工程、重点项目、重大事项为抓手，统筹安全和发展，加快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加快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加快提升社会治理效能，为率先基本建成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奠定坚实基础。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体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加快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以更大力度解放思想、更新观念，

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推进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各方面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释放改革红利，增强发展动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对各领域发展的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加强政策协调配合，统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全面协调推进现代化建设。

第三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到二〇二五年，全市经济总量迈上万亿元台阶、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两万美元，不断巩固在全省“三核”城市中的地位，综合实力在全国大中城市中位次不断前移。**发展质效更优**，自主创新能力大幅提升，新动能成为引领经济发展的主引擎，在创新驱动发展上走在前列；**发展活力更足**，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更大突破，开放型经济更加活跃，在更深层次改革、更高水平开放上走在前列；**生态环境更美**，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在生态文明建设上走在前列；**治理效能更好**，自治、德治、法治、智治建设深入推进，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上走在前列；**文化软实力更强**，胶东红色文化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在文明城市建设上走在前列；**人民生活更加富裕**，生活品质明显改善，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断变成现实，在保障改善民生上走在前列；**城市**

能级更高，“四个城市”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在提升城市整体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上走在前列。

——基本建成质效双优的制造业强市。制造业基础更加雄厚，先进制造业占比大幅提升，行业竞争力、品牌影响力、科技创新力、融合发展能力明显增强。新旧动能转换率先塑成优势，产业发展迈向中高端水平，形成以新动能为主导的经济结构和增长格局。基地型产业集群“群峰式”崛起，先进结构材料和生物医药两大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核心竞争力显著增强，万亿级绿色石化产业基地、百万辆整车基地初步建成。率先建设“5G+8K”创新应用高地，基本建成国际工业互联网先行城市、国际工业设计名城。实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上市公司数量倍增计划，形成更多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跨国公司和产品品牌，培育更多地域标志性产业品牌，实现名企、名品、名产与城市实力同步提升。

——基本建成富有特色的海洋经济大市。“一核引领、两翼突破、七湾联动”的陆海统筹发展格局基本形成，中心城区建成海洋高质量发展核心区，黄海丁字湾沿岸、渤海莱州湾沿岸双向发展，芝罘湾、套子湾、龙口湾、四十里湾、蓬莱湾、太平湾、丁字湾七大海湾崛起湾区经济板块，实现南北海岸互通、东西湾区互动、海陆产业互补。海洋渔业、海工装备制造、海洋生物医药、海洋文化旅游、海洋交通运输、海水淡化及综合利用六大海洋产业实现新突破，海洋产学研合作创新和科技成果应用取得新进展，海洋生态承载力和海洋资源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提升，海洋牧场

示范之城、海工装备制造之城、海洋旅游品牌之城、海洋环境优美之城基本建成。

——基本建成充满活力的宜业宜居宜游城市。中心城区从“沿海发展时代”跨入“海河联动发展时代”，“横跨黄渤海、纵联山海河”的大市区发展格局基本形成，龙头带动作用显著增强。陆海空立体交通体系全面升级，成为链接东北亚、联通东三省、促进双循环的重要枢纽城市。全域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空气质量稳定保持国家二级标准，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形成“烟台样板”。养马岛至三山岛滨海一带成为美丽风景线，建成更高水平的旅游名城、康养名城、食品名城和安全城市，“仙境海岸·鲜美烟台”享誉海内外。

——基本建成更具影响力的现代化国际滨海城市。新一轮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格局进一步形成，率先建成国内大循环战略节点城市、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枢纽城市，培育起内引外联大产业，搭建起互联互通大门户，组建起先行先试大平台。对内合作空间深度拓展，成为黄河流域重要港口门户城市和胶东经济圈重要增长极，深度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对外合作纵深推进，“一带一路”重要节点城市优势进一步放大，在参与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中欧贸易协定中抢占先机，成为中日韩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东北亚经贸合作桥头堡。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贸易便利化、投资自由化、管理法治化、要素市场化、居留便利化水平显著提高。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表

类别	指标（单位）		2020年	2025年	“十四五” 年均增速/ 〔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4个)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3.6	—	5左右	预期性
	2.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7.31	68左右	〔0.7左右〕	预期性
	3.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速（%）		—	—	>5	预期性
	4. “四新”经济增加值占比（%）		31.5	40	〔8.5〕	预期性
创新驱动 (3个)	5.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9.5左右	预期性
	6.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4.03	10	〔5.97〕	预期性
	7.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5	10	〔5〕	预期性
民生福祉 (7个)	8. 居民收入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3	—	>5	预期性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5.1	—	6左右	
	9. 城镇调查失业率（%）		—	—	<5.5	预期性
	10.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	11.3	—	约束性
	11. 每千人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2.92	3.85	〔0.93〕	预期性
	12.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5	96.5	〔1.5〕	预期性
	13.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0.42	2.8	〔2.4〕	预期性
14. 人均预期寿命（岁）		80.5左右	81.5左右	〔1左右〕	预期性	
绿色生态 (5个)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完成省分解任务	—	约束性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		21		—	约束性
	17.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85.5		—	约束性
	18.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50		—	约束性
	19. 森林覆盖率（%）		36		36	—
安全保障 (2个)	20.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174.66	>170	—	约束性
	21.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煤）		867	967	—	约束性

第三章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 努力建设创新型城市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科技自立自强，深入实施科教强市、人才兴市战略，不断完善区域创新体系，打造一流的创新创业生态，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

第一节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作用

以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走在前列为目标，不断完善区域创新体系和全域创新布局，集聚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重大科技创新平台，突破“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统筹推进源头创新、技术创新、产业创新，引领产业高质量发展。

打造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按照“一个产业集群、一个科创平台”思路，重点布局一批重大科创平台。积极参与创建国家实验室，力争两个省实验室落户烟台，在海工装备、生物医药、先进材料等领域集中突破一批核心技术。围绕葡萄酒、轻质合金材料、高性能轮胎等领域，储备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预备队。在前沿交叉、一流学科、特色产业等领域创建一批省级重点实验室。支持先进材料与绿色制造山东省实验室、中国科学院药物创新研究院环渤海药物高等研究院、山东苹果·果业产业技术研究院等重点科技创新平台做大做强。在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医养健康、电子信息、汽车制造、现代农业等重点

领域，规划建设山东海工装备研究院、山东海上航天装备技术创新中心、新能源产业技术研究院、辐射探测光电产业技术研究院、夏普超高清产业研究院、葡萄和莱阳梨科技创新中心等一批高能级科创平台。大力发展新型研发机构，建设烟台市产业技术研究院，创建国家智能制造工业设计研究院，打造一批创新创业共同体。全力参与国家海洋实验室建设，积极打造海上卫星发射平台、海工装备陆海联调综合测试试验场、“梦想号”海底钻探平台等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培塑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前沿新兴技术育成的战略科技力量。发挥区域创新示范效应，重点打造八角湾中央创新区、环磁山国际科研走廊、环东岛国际科教走廊，高新区“蓝色智谷”、卫星互联网应用产业园、金山湾区等国内外有影响力的“创新地标”。

加快关键核心技术突破。以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创新为突破口，以重大项目为载体，主动参与实施大科学计划、大科学工程。实施“科技攀峰”行动，全面梳理产业发展源头创新需求，开展基础、应用基础研究和前瞻性技术研究，力争实现一批从“0”到“1”的原始技术创新突破。实施“科技攻坚”行动，瞄准高端化工、生物医药、海工装备、新型显示、航空航天、新能源等优势产业领域，持续实施“重大科技创新工程”，努力突破一批“卡脖子”技术难题，形成一批突破性、引领型创新成果，在高端化工、生物医药等领域冲击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支持裕龙石化聚焦

烯烃和芳烃产业链高值利用、核心催化剂等关键技术开展攻关，带动化工产业转型升级；支持东方航天港产业园围绕火箭、动力、卫星、指挥测控系统、耐高温材料等关键技术开展攻关，培育壮大航空航天产业；支持海工装备头部企业加快攻克半潜式钻井平台、海洋牧场、海上风电等一批关键技术和装备，促进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发展。实施“科技惠民”行动，围绕生命健康、生态环境、公共安全、防疫减灾等领域，着力突破一批社会公益性技术，加大转化应用力度，确保创新成果惠及更多群众。

第二节 突出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

充分发挥企业在创新要素集成、成果转化中的主力军作用，推动大型工业企业科研机构全覆盖、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实现企业创新主体数量与质量“双提升”、创新能力与核心竞争力“双突破”。

壮大科技型企业规模。围绕主导产业需求，实施分层分类服务，支持科技创新企业做大做强，构建“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领军企业”的培养链条。在高端装备、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领域，重点打造一批创新能力强、发展前景好的高新技术企业集群。支持骨干企业聚合各类研发资源，促进各研发群体平台共享。支持中小微企业成长为创新重要发源地，推动产业链上下游融通创新。加速聚集国内外高端要素，

注重引进平台型创新企业。到 2025 年，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实现“双倍增”，分别达到 2000 家和 4000 家以上。

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发挥企业主体地位，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规上工业企业普遍建立研发机构。支持骨干企业在高端化工、新材料、智能制造等优势领域，新组建一批国家级、省级技术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产业创新中心等。推进山东省微纳传感技术与智能应用制造业、山东省特种机器人集成应用技术制造业等创新中心建设，加强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升制造业技术创新能力；支持和推动烟台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联合国内、省内产业链上下游龙头骨干企业，共同争创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发挥山东（烟台）中日产业技术研究院、中韩（烟台）产业园等平台作用，支持企业围绕半导体、机器人、汽车、特种钢、碳纤维、高清显示、船舶等领域，加强国际科技合作。深化与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双一流”高校及驻烟高校院所合作，共建一批符合全市产业发展定位、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研发平台，提升协同创新能力。到 2025 年，力争全市规模以上大型工业企业全部建立研发机构。

完善科技孵化育成体系。以优化创新生态、赋能产业升级为主线，以“内源培育”和“外源导入”为核心抓手，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园区”创新孵化链条，引导孵化器和众创空间提质增效，针对创业项目及企业需求提供精准孵化服务。汇聚高端创新要素，引导龙头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多元

主体建设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校地合作示范基地。加快建设上海复旦离岸孵化基地、深圳清华研究院离岸创新中心等离岸孵化基地，实现创新要素双向开放、产业科技双向融合。

第三节 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

牢固确立人才引领发展的战略地位，统筹做好产业聚才、平台揽才、挖潜育才，完善科学有效的人才发展治理体系，健全人才、科技与产业一体化推进机制，加快建设一支矢志爱国奉献、勇于创新创造的优秀人才队伍。

完善创新人才培育体系。深度实施产才融合战略，坚持精准育才，聚焦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发展需求，科学谋划人才、产业和科技发展布局，着力培育产业发展急需的应用型、复合型人才和面向基础、前沿科技研发的研究型人才。推动烟台开发区产才融合发展示范园区建设，加快实施“产才融合发展十个一行动”。建立产业人才联盟，赋予人才举荐权、政策制定权、资金众筹权。发挥放大驻烟高校院所的科技、人才、学科优势条件，支持驻烟高校院所同等享受各类创新政策，加快“一流”学科建设、项目研发、成果转化和人才培育，深入推进院所校区、城市社区、产业园区“三区”联动，提高校地融合发展水平。支持驻烟高校多引进人才，多出创新成果，推动高校与城市、企业各类创新资源融合发展。稳步引进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和国家级科研平台，补齐理工类高校建设短板。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一批

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加大力度引进诺贝尔奖、图灵奖获得者和“两院”院士等创新团队，在烟台组建研发机构等平台。积极推进“烟台工匠”建设工程、“金蓝领”培训计划，实施知识更新工程和技能提升行动，建立和完善新型学徒制和首席技师制度，培养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发挥领军型技能人才的“头雁效应”，每年新增高技能人才1000人以上。

积极引进高端优质人才。聚焦关键核心领域人才需求，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引进培育创新创业团队和国家级重点人才工程、泰山系列人才工程、齐鲁系列人才工程等高端拔尖人才。实施新一轮“双百计划”和引才新政，对特殊人才“一事一议”，引进一批创新创业团队和优质高端人才。持续举办海内外精英创业大赛、国际人才创新创业周等高端交流活动。实行更加开放便利的境外人才引进制度，实施海外专家短期工作资助计划，推进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海创人才创业服务中心和八角湾国际人才港建设，大力吸引“海归人员”创新创业。高效推进留学人员创业园、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文化创意产业园、高层次人才创业园等建设，搭建广阔人才发展平台。设立一批人才工作联络站和创新合作交流站，举办“名校名企行”“千企万岗进校园”“青鸟计划”“名校人才直通车”等专项活动，吸引驻烟高校、院所毕业生留烟就业创业。

营造人才发展良好生态。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破除人才管理、引进、培养等方面的体制机制障碍，激发人才创新创

业活力。探索建立高校院所和企业人才双向流动机制，推进产业人才资源共享。创新柔性引才机制，探索“季节型”“假日型”“候鸟型”“契约型”等方式，吸引高端人才来烟工作创业。健全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收益分享政策，探索人才价值资本化、股权化有效路径。拓宽“优才卡”发放范围，探索建设电子“优才卡”和移动端平台，进一步放宽人才落户条件。统筹推进人才公寓建设、分配、管理工作，探索建设国际人才社区，帮助解决人才居住、子女入学、医疗保健等“关键小事”。探索组建烟台市人才发展集团，支持有条件的区市探索设立市场化、专业化的人才服务机构。

第四节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深化新一轮科技体制改革，加强科技力量统筹，促进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政策链深度融合，构建完善创新活力竞相迸发、创新成果高效转化、创新价值充分体现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强化政府科技服务职能。加强战略规划、政策引导、标准制定、执行监督等顶层设计，增强科技规划对科技任务布局和资源分配的引领作用，构建“战略研究—规划部署—任务布局—组织实施”的有效衔接机制。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关于研发费用后补助、加计扣除等相关政策，支持引导企业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科技决策咨询系统建设，建立智库专家参与科技创新决策机制。健全学风和科研诚信制度体系，建立科研违规和失信行为调查处

理机制。深化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健全项目管理、绩效评价、平台运行、资金使用等机制。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重视科普工作，建立创新容错机制，营造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

强化科技和资本联动保障。加大金融市场和金融工具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综合运用无偿资助、股权投资、风险补偿、贷款贴息等多种方式，建立完善覆盖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企业的投融资服务体系。加大科技信贷支持力度，扩大科技信贷风险资金池规模，提高信贷风险补偿风险容忍度。建设烟台市科技金融服务平台，探索以企业创新能力为核心指标的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评价机制，打造科技金融服务载体。支持成立政策性科技担保公司，鼓励银行成立专门从事科技金融服务的科技支行。建立市级科创企业上市种子库，推动赴科创板、创业板、精选层上市挂牌。

健全市场激励创新机制。完善创新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制度体系，探索下放市属高校、科研院所研发机构设置权、内部岗位设置权、高层次人才招聘权、职称评聘权、内部薪酬分配权、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处置权，最大限度激发科研人员积极性创造性。加大科研人员绩效激励制度改革，完善科研人员兼职取薪、离岗创业、工资待遇等政策。推动高校和科研院所“去行政化”，推行“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制”，激发高校和科研院所创新活力。探索事业单位法人+公司制、理事会制的科研机构管理体制。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坚持“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理念，构建和完善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社会治理等多种手段，从审查授权、行政执法、司法保护、仲裁调解、行业自律、公民诚信等环节完善保护体系。统筹做好知识产权保护、反垄断、公平竞争审查等工作，促进创新要素自主有序流动、高效配置。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打击各类侵权行为。强化知识产权工作相关协调机制，重视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加快中国（烟台）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

畅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机制。高标准建设山东半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济青烟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构建基础研究、应用开发、中试熟化、转化服务、市场应用的全链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深入开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和长期使用权试点，深化职务科技成果权属改革，提升科技成果供给质量和转化效率。支持高校院所与园区平台、行业龙头企业建设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产业中试基地。完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体系，创新科技成果转化金融服务模式，培育机制灵活、服务专业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机构，打造国际化技术经纪人队伍，高标准办好烟台国际技术交易大会，高水平运营烟台市（国际）技术市场，建成面向日韩的国际化技术交易枢纽城市。

专栏 1：“十四五”科技创新重大载体

重点科技创新平台：烟台市国家核电产业技术创新平台、万华化学全球研发中心、山东南山科学技术研究院、烟台康复产业技术研究院、烟台集成电路研究院、山东省海上航天装备技术创新中心、烟台先进高分子材料研究院、夏普超高清产业研究院、国家烟台农业科技中心、国家轻量化材料成型技术及装备创新中心汽车轻量化中心、鲁东大学公共卫生高等研究院、葡萄酒微生物发酵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酿酒葡萄与葡萄酒技术创新中心、山东省农业科学院（莱阳梨）产业研究院、东方科技产业园、山东硅基粒子光子探测器特殊芯片研究基地、山东省农业科学院胶东半岛创新中心等。

特色科技创新园区：国家微纳制造创新中心暨烟台人工智能产业园等。

国际科技合作平台：中韩科创孵化合作基地、中加生物科技创新中心、山东中乌巴顿国际创新中心、丝绸之路高科技园区联盟、中俄高新技术产业合作示范基地、中韩高端装备国际创新中心、中新（山东）智能制造协同创新中心、世界设计产业组织总部等。

成果转移转化机构：中国技术交易所（烟台）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烟台新旧动能转换研究院、烟台力合国际先进技术创新中心等。

第四章 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 构建富有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以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为主攻方向，推动优势产业集群化发展、新兴产业集约化发展，现代服务业突破性发展，持续推动“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构建以新兴产业为先导、先进制造业为主体、现代服务业为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

第一节 推动制造业优势产业集群化发展

聚焦优势产业，坚持链式发展，以集群化、规模化、园区化为方向，打造一批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到 2025 年，力争制造业优势产业产值突破 1.3 万亿元。

——绿色石化。依托万华、裕龙等骨干企业，按照“油头、化身、高化尾”要求，突破发展炼化一体化产业，建设炼油—化工—化工新材料的高端完整产业链，推动化工产业向绿色高端转型，打造世界一流的万亿级石化产业基地。

——有色及贵金属。依托山东黄金、招金集团、南山铝业等骨干企业，重点扶持高端铝材向飞机制造和轨道交通领域拓展，推动有色及贵金属向新材料研发应用转型，建设全国最大黄金精深加工基地和重要新型铝材深加工基地。

——装备制造。依托中集来福士、杰瑞、艾迪精密等骨干企业，优化提升工程（矿山）机械、轨道交通装备，鼓励研发和生产高端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智能化生产线等智能制造关键装备，建设国内知名高端装备制造基地。

——电子信息。依托睿创微纳、东方电子、鲁鑫贵金属、正海磁材等骨干企业为支撑，持续做大智能终端、新型显示、核心元器件产品规模，建设中国北方重要的消费类电子产业制造基地。

——汽车汽配。依托上汽通用东岳、山东汽车、玲珑轮胎、胜地汽车等骨干企业，支持传统汽车向高端、节能方向升级，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建设百万辆整车基地。

——食品精深加工。依托鲁花、龙大、喜旺、张裕等骨干企业，深度对接“新六产”、现代物流配送业、文化旅游服务业，重点发展粮油、水产品、肉禽、果蔬加工产业以及葡萄酒、保健品、调味品制造产业，打造国内领先的“中国食品名城”。

——新材料。依托泰和新材、万润、孚信达等骨干企业，重点打造高端金属结构材料、先进高分子材料、稀土功能材料，建设国家级先进结构材料产业发展示范区。

——生物医药。依托荣昌、东诚药业、石药百克、绿叶等骨干企业，大力发展抗体、疫苗、蛋白药等，打造“创新好药烟台制造”品牌，建设国际生命科学创新示范区。

——新能源。以绿色、低碳、高效为主攻方向，依托海阳核电、杰瑞环保、冰轮环境等，大力发展核能、海洋能、氢能、生物质能，稳步推进 LNG 冷能和风能利用，建设北方风电母港、海阳核电产业区，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新能源研发和节能环保产业示范区。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竞争力。充分发挥制造业优势，注重锻造产业链供应链长板，优化产业链供应链发展环境。全面推行“链长制”，实行“一条产业链、一名牵头领导、一名部门负责人、一个工作专班、一只产业基金、一个产业联盟（协会）”的“六个一”推进模式，建链、补链、强链，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实施垂直生态体系建设工程，依托公共服务平台和园区载体建设，整合分散创新点，集成产业资源、高精尖人才团队、先

进管理以及能耗、土地、资金、环境容量、数据等要素向领航企业、高成长性企业集聚，纵向贯通研发产业化通道，支持核心企业牵头建立行业合作机制，加快培育形成以龙头企业为核心、上下游协作联动、产业链配套延伸的产业集群。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围绕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四基”领域，塑造一批战略性全局性产业链，建设全省产业链条创新提升示范区。

专栏 2：“十四五”制造业优势产业集群化发展重点

山东黄金莱州世界级基地、中国高端海工装备基地、烟台“蓝鯨号”超大型海上油田设施一体化建设安装拆解装备、欣和百万吨智能生物发酵、明石微纳传感技术研究院、一汽吉林烟台新能源车基地、睿创微纳非制冷红外焦平面芯片扩建、华为（龙口）城市智能体和大数据产业园、山东国际生物科技园、石药集团生物医药高科技产业园、业达国际生物医药创新孵化中心、中国北方天然气产供储销基地、海阳新能源装备生产研发基地等。

第二节 推动现代服务业突破性发展

按照“扩大总量、优化结构、补齐短板、提档升级”原则，突破发展服务业十大重点领域，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公共服务业向普惠性和均等化发展，打造现代服务业名城。到 2025 年，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5000 亿元以上。

——工业设计。加快建设烟台国际设计小镇，创建国家智能工业设计研究院等平台机构，加速集聚国内外知名设计企业，积极培育工业设计新模式、新业态，推动工业设计与个性化生产、服务型制造、文化创意等深度融合，高水平举办国际设计产业博览会、世界工业设计大会，打造国际工业设计名城。

——科技服务。发挥烟台先进材料与绿色制造山东省实验室等各类科技创新载体作用，推动技术集成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积极发展新型科技服务业态。重点发展研究开发、技术转移、检验检测认证、创业孵化、科技咨询、科技金融等专业技术服务和综合科技服务，提升科技服务业对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的支撑能力。鼓励科技服务机构加强区域协作，推动科技服务业协同发展，打造环渤海科技服务新高地。

——会展经济。积极推进八角湾国际会展中心等场馆建设，引进国内外知名会展机构，培育本土会展企业，提升策展办会能力。申办、争办国际国内大型专业展览（节会）活动，打造国际苹果节、国际葡萄酒节等一批知名特色品牌展会，建设立足山东半岛、辐射东北亚的国际会展名城。

——现代金融。高标准建设山东省区域性基金管理中心，吸引国内外基金投资，打造基金集聚洼地和金融服务高地。加大企业上市挂牌工作力度。支持烟台银行、华海财险等金融机构做大做强，探索组建金融控股集团。鼓励引进国内外知名金融机构，支持各类金融机构创新发展，加快构建牌照齐全、竞争有序、差

异化发展的现代金融发展体系。

——软件信息。实施山东省首版次高端软件推广工程，建立和完善数字内容生产、转换、加工、投送平台，支持海颐软件、捷瑞数字等企业在细分领域开发独具特色的工业软件，鼓励软件服务外包企业多形式、多渠道开拓国际市场。

——现代物流。加快建设现代流通体系，大力发展航空物流、高铁快运和电商快递，创新发展现代供应链、智慧物流、冷链物流等高端物流模式，打通生产到消费堵点，打造东北亚及环渤海物流枢纽中心。

——商务服务。引进一批综合型总部、壮大一批功能型总部、培养一批成长型总部、打造一批总部型楼宇。鼓励国内外知名会计审计、法律服务、检测认证、知识产权、人力资源等咨询服务机构来烟发展，持续提升城市服务生产的供给能力，构建与现代企业管理及国际化战略相适应的商务服务体系。

——文化旅游。举办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推动文化与旅游、体育、康养、科技等产业深度融合，建设有全国影响力的文化产业集聚区。统筹陆海、岛湾旅游开发，重点发展滨海黄金旅游带、芝罘湾都市休闲核、蓬长文化生态旅游核，打造蓬莱、芝罘、崑崙仙境，形成“一带两核三仙境”滨海旅游发展格局，在全国叫响“仙境海岸·鲜美烟台”城市品牌，建设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滨海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

——健康养老。以建设国家首批医养结合试点城市为契机，

围绕医养双向互通，完善全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加快医疗健康大数据开发，推进面向医养结合机构的远程医疗建设。支持健康养老、休闲养生类载体项目建设，打造滨海宜居健康养老胜地。

——商贸服务。优化完善商贸网点布局，积极构建多层次消费服务商圈。建设一批大体量、多业态、复合型商业综合体，鼓励快捷便民消费，建设便民利民店。培育新零售、非接触式服务等商业模式，突破发展跨境电商、垂直电商等电商经济，壮大夜间经济规模，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和夜间经济繁荣之都。

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发展服务衍生制造，鼓励制造服务化和服务产品化。支持现代服务业集聚发展，发挥园区资源共享、服务共享、规模经济等优势，培育一批服务业重点园区。支持县域服务业转型发展，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发展文旅、康养等特色服务业，打造一批服务业特色小镇。坚持重大项目引领，促进投资结构优化，建设一批服务业重点项目。鼓励远程医疗、网络教育、共享经济、平台经济等服务新模式、新业态健康发展。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服务企业。

专栏3：“十四五”现代服务业发展重点载体

工业设计：烟台国际设计小镇、中德工业设计中心、山东省工业设计研究院、中挪工业设计中心等。

现代物流：烟台港西港区大宗货物综合物流园、烟台机场区域航空物流枢纽、山东济铁烟台物流园二期、宝能国际物流中心二期、山东高速智

能物流产业中心等。

科技服务：橙色云协同创新生态平台、烟台移动 5G 大数据中心等。

金融服务：山东省区域性基金管理中心，烟台银行、烟台农商银行、华海财险等。

软件信息：海颐软件、捷瑞数字等。

会展业：国际葡萄酒博览会、国际果蔬·食品博览会、世界设计产业博览会、世界工业设计大会、中国山东苹果节暨果业博览会、中国国际核电工业及装备展览会等。

商务服务：国家（烟台）临空经济示范区、烟台总部经济基地、中国烟台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等。

文化旅游：烟台张裕葡萄酒小镇、蓬莱丘山谷葡萄休闲体验区、长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中传国际文化交流中心等。

健康养老：烟台市全民健身中心、莱阳威德健康小镇、龙泉温泉养生小镇等。

商贸服务：莱山区华润万象汇、吾悦广场等。

第三节 推动新兴产业集约化发展

聚焦前沿技术领域，加大科技攻关和业态培育，引导平台经济、共享经济、体验经济、创意经济加快发展，以增量带存量、以优化促转化，推动新兴产业快速聚集成势，打造新兴产业“创新谷”。到 2025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8% 左右。

——卫星技术应用。依托东方航天港产业园和卫星互联网应用产业园，打造卫星制造、卫星数据、卫星测控及卫星应用产业链条，形成差异化、互补式卫星产业发展格局。探索以市场换产业、以应用场景带动产业布局，积极争取卫星互联网等重大项目

落地，形成卫星核心载荷、卫星网络终端等关键制造能力。培育引进市场需求量大、区域辐射力强的专业卫星数据中心，吸引集聚卫星应用企业来烟发展。

——超高清视频显示。依托夏普超高清产业研究院，逐步实现 8K 超高清电视和 8K 专业级摄像机量产，打造国内有影响力的 8K 显示材料生产供应基地、8K 产业发展高地和“5G+8K”应用先导区。支持万润精细化工、显华科技、盛华科技等骨干企业突破液晶中间体、混合液晶、OLED 中间体、OLED 终端材料等关键核心技术，提升 8K 显示材料科技附加值。

——数字创意。推动数字创意在装备制造、文化旅游、教育培训等领域的示范应用，实现硬件制造与内容服务、新兴技术与创新示范同步推进、融合发展。探索建立数字内容生产、转换、加工、投送平台，支持开发具有知识产权的嵌入式智能电网、港口物流智能化、工业动漫等领域工业软件，打造数字创意产业发展高地。

——人工智能。加快人工智能产业园布局建设，打造若干人工智能特色产业园区。优化完善平台、软件、硬件、系统等人工智能产业生态链，支持智能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智能终端产品、智能家居产品、安防产品、无人系统等研发和产业化，推动人工智能与现代优势产业集群融合发展。

——绿色环保。加强水、大气和土壤污染防治先进环保技术推广应用和集成创新，重点发展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智慧环保装备等产业。推动高效节能产业特

色化发展，重点研发节煤、节电、节油及余热余压回收利用等高效节能技术。重点在工业、住建、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等领域推广节能装备产品。

——未来产业。重点聚焦生命科学、生物安全技术、极端环境新材料、区块链、无人驾驶等潜力产业，搭建基础研究平台，大力引进核心技术和人才团队，推进未来产业突破发展。

培育新兴产业发展生态。攻关突破产业前沿性、关键性、共性技术，制定产业技术标准，打造新兴产业关键技术策源地，促进创新链与产业链有机融合。加快新兴产业技术应用及产业化进程，推动新兴产业与优势产业深度融合，加强场景化应用和辐射引导，培育推广新兴产业新模式、新业态，实现产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

第五章 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 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

实施数字烟台战略，着力增强数字基础设施支撑，培植壮大数字经济，提升数字政府治理和信息惠民服务水平，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各领域数字化转型发展，打造数字经济聚集地和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标杆。

第一节 建设新型数字基础设施

以人工智能为灵魂、大数据为基础、5G为支撑、互联网为纽带、云计算为神经，加快打造泛在稳定、互联智能、高速畅通、广域覆盖的新型数字基础设施体系，全面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建设泛在互联的信息通信网络。全面推进 5G 网络部署与规模组网，推动公共资源向 5G 基站免费开放，打造具有烟台特色的 5G 产业集群。到 2025 年，实现 5G 网络市域全覆盖、5G 网络用户普及率达到 56%。启动烟台市电子政务云数据中心建设，优化政务云架构，增强政务云平台基础功能，提升政务云服务支撑能力。优化互联网骨干网络架构，扩容数据通信带宽，积极争取国家、省重大信息基础设施布局，增强区域通信枢纽能力。探索建设天地一体化信息网络，增强空间设施应用能力，推进北斗导航、遥感卫星系统、太空互联网覆盖建设，拓展信息网络覆盖边界。加快工业互联网建设，推动高耗能、高风险、通用性强、优化价值高的工业设备上云，培育人、机、物全面互联的新兴业态。推动新基建领域开放合作，探索未来网络、空间互联网等新型网络设施建设，推动未来网络与现有网络兼容发展。

推动“下一代互联网”互联网协议第 6 版（IPv6）规模化部署。重点推进互联网基础设施 IPv6 升级，加快推进 LTE 网络端到端、固定网络基础设施和数据中心、内容分发网络、云服务平台等应用基础设施 IPv6 改造，全面部署支持各级政府网站和重点工业企业工业互联网 IPv6 改造，升级域名系统和现有网络安全保障系统。加快扩容升级互联网骨干网和城域网出口带宽，增强高速传送、灵活调度和智能适配能力。

绿色集约建设数据中心。支持 PUE 值低于 1.25、上架率高于 65% 的大型绿色数据中心建设，大力推进电信运营企业数据中心建

设，发展应用承载、数据存储、容灾备份等数据服务。鼓励全市企业事业单位剥离数据中心经营业务，纳入全市数据中心一体化建设体系，拓展大数据处理的应用场景，加大边缘计算结点布局力度。全面培育发展华为（龙口）大数据中心、中金（烟台）大数据中心等社会化大数据中心，统筹规划建设区域性、专业性大数据中心。支持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烟台分所等科研院所和有实力的企业参与大数据中心建设，形成大数据中心共建共享、共同维护的开发模式。

第二节 建设数字经济发展新高地

聚焦培育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加快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建设全国、全省重要的数字经济引领示范区。

培育数字产业新业态。鼓励探索基于数字化的新型生产关系，推进数据赋能研发、生产、流通、服务、消费全价值链协同和融合应用。大力发展众包众创，培育推广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网络协同制造、远程运维服务等新模式。推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技术的创新应用，加强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产业招引，将应用场景需求转化为产业发展新动能，增强智慧城市产品供给能力。依托中国长城（烟台）自主创新示范基地，发展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国产替代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大数据产业底层应用产品。鼓励信息技术企业加快向云计算产品和服务提供商转型，支持橙色云等专业云计算服务企业加快

核心技术攻关，打造国内主流的一站式“企业上云”云服务供应商。探索开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监测分析。

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深化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新技术，在汽车制造、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重点行业融合应用，推广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管理系统，推动协同制造、智能制造在现代海洋、装备制造、高端化工、医养健康等主导产业的融合应用。大力发展智慧农业和智慧渔业，推进农特产品全产业链数字化转型。推动数字技术在金融、物流、研发设计、营销、结算等领域广泛应用。探索区块链在质量体系建设、电子商务、电子政务、智慧物流、分布式能源上网等领域示范应用。

打造智慧服务示范区。推进数字技术与生产性服务业、生活性服务业融合渗透，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加快发展互联网金融、智慧物流、数字化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促进生产服务体系专业化、高端化。发展智慧精品旅游、数字文化创意产业，提升生活智慧化服务能力和水平。支持发展平台经济、分享经济和体验经济，鼓励科技服务、商品交易、物流运输等领域专业平台建设。加大电商品牌培育，促进电商创新集聚发展。引导产业园区加快构建工业无线网络和物联网环境。

第三节 建设高效协同数字政府

优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提升政务服务和业务协同能力，推进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实现审批流程更简、政务服

务更优、监管能力更强。

构建立体数字治理体系。持续推进流程再造和“一次办好”改革，按照政务服务标准化要求，推动服务事项网上受理，完善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深化电子证照应用，加大电子证照数据归集和省印章系统对接工作，加快证照类型归集和数据汇聚，实现网上签章，真正做到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完善“互联网+监管”体系，提升权力事项事中事后监管规范化、精准化、智能化水平。

推动数据开放共享。完善全市统一的公共数据开放平台，推进政务部门和公共企事业单位数据资源集中向社会开放。重点推动民生保障、经济发展等相关领域的数据向社会开放，提高公共数据社会化利用水平。建立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投融资运营机制，组建国有数字烟台建设运营公司，盘活全市数据资产。支持金融机构信贷投放向数字烟台建设领域倾斜，鼓励企业、市民、媒体、社会组织、行业协会和科研院所发挥各自优势，积极参与数字烟台建设。

优化数字发展生态。建立数据资源产权、交易、传播和安全保护等基础性制度、标准规范。清理规范制约数字经济发展的行政许可、商事登记等事项，进一步取消或放宽数据资源提供者、交易者市场准入限制。坚持柔性监管与刚性监管并举，将平台、企业和消费者等数字经济生态参与主体纳入治理体系。鼓励数字新技术和新产品推广，大力拓展数字应用新领域。

第四节 建设智慧互联数字社会

扩展数字技术社会服务覆盖范围和用户群体，扩大优质低成本服务供给，推动服务模式创新和均等化，畅通民众参与公共政策和政府感知社情民意渠道。

加快建设智慧城市。持续优化“天网工程”“雪亮工程”等信息平台，推动智能手段在城市安防、综合治理等领域深度应用。完善城市全时空、多维度监测的感知体系建设，全面部署道路桥梁、市政设施、建筑工地、交通运输、地下管网、河湖林地、生态环境、安全生产、治安防控、气象监测等智能感知设施，推广应用具备多维感知、高精度定位、智能网联功能的终端设备。同步推进管理平台建设，实现地下、地面、空中设施设备的视频、物联感知数据统一接入、集中管理、远程调控和数据共享。升级改造和智能化管理城镇供水、排水、燃气等市政基础设施，提高市政基础设施运行效率和安全性能。

加快建设智慧乡村。实施“宽带乡村”工程，提高农村光纤宽带接入能力。加大农村移动通信基站铁塔建设支持力度，实现农村移动宽带网络全覆盖。推行智慧民调系统，提升乡村网格化管理的数字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推进乡村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和应用，打造人防、物防、技防深度融合的治安防控体系。加快“互联网+政务服务”向乡村覆盖，打造“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综合服务体系。积极发展远程医疗，加快乡村数字图书馆、乡村文化网上展馆等公共文化网络载体建设。发展

“数字乡村”，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生产经营精准化、管理服务智能化。开展数字乡村旅游示范，打造一批具有烟台特色的数字乡村旅游品牌。

加快建设智慧社区。搭建市县街居四级互联互通的智慧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数字化社区，为社区居民提供多场景、一站式综合服务。重点发展智慧党建、智能看护、智能家居、智慧安防、智慧物业，促进构建云端集成、智能生活、科技时尚的社区现代生活场景。完善社区物联感知体系，统筹推进智慧社区、智慧小区、智慧院落建设，构建数据驱动、人机协同、车行管控、跨界融合、快速响应的基层智慧治理新模式。

加快建设智慧民生。推动教育、医疗、交通、文旅、就业、扶贫、养老、公共安全等应用场景数字化转型，建设覆盖全市的民生网、服务网和平安网，促进各类社会服务向个性化、精准化、主动推送转变。加快智慧应用模式创新，综合推广移动支付、互联网实名认证等技术，推动居民证件卡和各类 IC 卡向手机端“烟台市一手通”APP 集聚，丰富智慧生活体验，实现“一机在手、一触即达、通行全市”，打造“指尖民生”烟台品牌。

第六章 立足扩大内需 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坚持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与投资协调互动、供给与需求动态平衡、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相互贯通，提升经济发展的自主性、

可持续性，成为链接东北亚、联通东三省、促进双循环的重要枢纽城市。

第一节 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优化国内国际市场布局、商品结构、贸易方式，打通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物流链、价值链，推动形成全方位全要素、高能级高效率的双循环。

更好融入国内大循环。坚持“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优化国内国际市场布局、商品结构、贸易方式，提升高端要素集聚、协同、联动能力，畅通市场、资源、技术、人才、产业、资本等高端要素循环，促进供需高效适配，推进内外经贸一体化协同融合发展。坚决破除妨碍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和商品服务流通的结构性、机制性障碍，降低各类交易成本，全面提高全要素生产率。

积极参与国内国际双循环。促进内外贸质量标准、认证认可相衔接，推进同线同标同质。充分发挥在中日韩地方经贸合作中示范引领作用，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拓展与协定成员国经贸合作。用好山东自贸区烟台片区改革试点经验，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促进贸易自由化和投资便利化。积极参与国际互联互通大通道建设，推动烟台港、蓬莱国际机场与日韩主要口岸建立“多港联动”合作机制，提升“齐鲁号”欧亚班列密度和效率。

完善现代流通体系。加快推进综合运输、商贸流通、应急物流等体系建设，大力发展航空物流、高铁快运及电商快递，提升高铁货运和国际航空货运能力，加快形成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推进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和跨界融合，支持关系居民日常生活的商贸流通设施改造升级，培育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强化支付结算等金融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更多直达各流通环节经营主体的金融产品。总结借鉴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经验，建立储备充足、反应迅速、抗冲击能力强的应急物流体系。

全面提升供给体系质量。着力完善产业链供应链，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大力提升“烟台产”“烟台造”，增强供给体系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实施质量强市和品牌战略，形成具有烟台特色的标准体系，打造具有国际水平的“烟台标准”。推动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注重需求侧管理，扩大中高端供给。壮大产品和地域品牌群体，扩大国际葡萄·葡萄酒城、中国食品名城、中国金都、中国绿色食品城等品牌影响力。积极推进国家级消费品“三品”试点示范城市建设，鼓励各类企业参加全国品牌价值评价，重点支持万华、张裕等龙头企业加快向国内一流、世界知名品牌企业迈进。实施“老字号振兴工程”，支持北极星、三环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企业创新发展。推动各类组织积极参加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中国质量奖等品牌创建。加强品牌营销推介力度，进一步提升特色品牌美誉度，打造“好品山东·烟台智造”城市工业品牌。

第二节 充分激发消费潜力活力

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顺应消费升级趋势，优化消费环境，积极扩大居民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创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建设山东半岛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加快实物消费提档升级。优化城乡商业网点布局，打造一批高端酒店、特色街区和商贸综合体，加快推进成熟商圈提档升级。健全城市和农村配送网络，加快电商、快递进农村，推动“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建设高品质步行街和旅游休闲综合体，发展夜间经济。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推广新能源汽车，加快充电桩、加氢站规划建设。推动智能家居、服务机器人进入家庭，完善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开展家电更新消费试点。

培育消费新模式新业态。推动线上线下消费有机融合、双向提速，加快培育“首店经济”“直播经济”等消费新增长点，鼓励行业协会、民间团体和企业制作发布全市消费地图，打造“网红”商业地标和打卡地。培育和引进国内电子商务龙头企业，发展无接触交易服务。支持发展互联网医疗、在线教育、智能体育、智慧物业、智慧街区等新业态。突破发展康养产业，建设一批康养小镇、康养社区。丰富农村消费场景，发展创意农业、生态体验、特色民宿。

挖掘消费潜力。健全鼓励消费的政策体系，放宽服务消费领域市场准入，加快消费金融创新，发展免税经济。稳定和增加居

民收入，提高居民消费意愿和消费能力。推行错峰休假和弹性作息制度，落实好带薪休假制度。开展“放心消费在烟台”活动，持续改善消费环境。充分发挥消费者协会作用，构建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实施消费品质量提升工程，加强消费品质量安全管理，完善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第三节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

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加快推进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提高投资质量和效益，推动投资主体多元化，完善投资体制机制，形成投资内生动力。

积极优化投资结构。持续拓展投资空间、完善投资布局，通过投资推动建链、补链、稳链、强链，激发生产活力，提升循环效率。聚焦“两新一重”项目建设，着力促消费惠民生、调结构增后劲。坚持适度超前，加快布局 5G、人工智能、数据中心、充电桩等新基建项目，激发新消费需求、助力产业升级。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大智慧城市建设投入力度，系统推进县城补短板强弱项工程，加快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人居环境。提升医养健康、公共卫生、应急保障、普惠教育、养老服务等供给能力和质量。加大生态修复和环境治理投入，推进循环经济、清洁生产和生态工业园区建设，推广环保技术、设备应用。鼓励企业通过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加大研发投入等措施推动传统产业提质升级，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投资。有序推进重大科技成果转

化，以新一轮科技革命和技术进步带动投资增长。

实施重大项目带动战略。围绕提升优势产业核心竞争力，建设一批增强基础能力、保障链条安全、有利于生产消费“双升级”的标志重点工程。落实“竣工一批、开工一批、储备一批、谋划一批”的“四个一批”项目推进机制，加快构建项目落地、建设、储备的梯次滚动推进体系。完善重大项目落地协调机制，加快推进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四压四上”，严控“两高一资”项目新增产能规模，严格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不断推动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优化。落实“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保障机制，加强土地、能耗等要素资源统筹和精准对接。细化土地利用计划管理，健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供应、作价出资（入股）等工业用地市场供应体系，盘活批而未供土地和闲置土地。推进能耗指标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全面开展单位能耗产出效益评价。畅通项目建设融资渠道，完善政银企精准对接平台和合作机制，强化保险中长期资金运用。

充分释放投资活力。深化投资体制改革，强化企业投资主体地位，通过产业规划布局、技术标准引导市场投资行为。大力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加大对民间投资项目和投资主体服务力度，支持民营资本参与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农业水利、社会事业等项目建设，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发挥政府直接投资对社会投资方向布局的引导作用，重点投向公益性质的非经营性

项目。用好政府引导基金和专项债券。依法依规开展 PPP 投资、政府股权投资等项目建设管理，建立合理投资回报机制和多样化退出机制。推进审批权限层级协同、审批事项归并整合，优化投资项目并联审批流程，提高“一张网”办事效能。

第四节 强化基础设施战略支撑

坚持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方向，统筹谋划、科学布局，全面提高重大基础设施网络化、智能化、现代化水平，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功能完善、立体衔接、便捷高效、安全坚固的基础设施综合支撑保障。

构筑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网络。提高铁路交通网络覆盖范围，优化干线铁路网络布局，构建“两纵四横”铁路网。全面对接联通环渤海通道，完成大莱龙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加快潍烟高铁、莱荣高铁建设并开通营运，谋划推进莱州—平度—青岛城际铁路、即墨—海阳市域铁路、栖霞—福山市域铁路等铁路工程建设，打通青烟威快速客运通道。完善港口集疏运通道，高标准建设蓬莱港东港区专用铁路、南山裕龙岛专用铁路、莱州港疏港铁路、海凤铁路。加快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启动 1、3 号线建设，尽早形成“扣环状骨干线+L 型东西两翼快线”的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到 2025 年，高速铁路（含城际）里程达到 500 公里左右。

优化公路干线衔接布局。着力提升高速公路网络覆盖度，在现有高速路网基础上强化中心区域青岛方向、市域横向高速网络

联系，谋划实施 G18 荣乌高速烟台绕城段改扩建工程，织密高速路网，建设中心城区快速路，提升市域各区市联通性，形成“四横四纵”高速公路网状布局。推进普通干线公路提升改造，提高普通国省干线的通行效率和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主要旅游景区道路品质，贯通滨海旅游大道。到 2025 年，全市公路总里程达到 2 万公里。

提升航空枢纽功能和服务能级。实施蓬莱国际机场扩能及配套工程，完成机场二期建设。完善蓬莱国际机场与国内外主要城市的航线网络，打造国内航空快线，积极培育国际航线。加快建设栖霞、蓬莱、长岛通用机场，研究启动建设高新区金山湾、莱州、招远、龙口等通用机场。完善机场集疏运体系，建设机场与主城区之间的专用快速通道，建设机场与周边铁路网络、公交客运网络的高效周转衔接换乘系统。到 2025 年，机场旅客吞吐量达到 1400 万人次/年，机场货邮吞吐量达到 13 万吨/年。

构建新型能源供应保障体系。以推动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率大幅提高、数字化加快发展为目标，推进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培育能源生产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把清洁绿色能源作为主攻方向，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核电，加快天然气产供储销基地建设，开展海阳核能综合利用示范，增强能源自主保障能力。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到 2025 年，清洁能源装机容量突破 1200 万千瓦，发电量突破 350 亿千瓦时，天然气供应量突破 200 亿立方。

完善供水保障体系。以加快节水、供水重大工程建设为重点，完善现代水治理体制机制，构筑安全、稳定、可持续的水资源保障体系。推进老岚水库、卧龙水库等工程。推进雨洪资源和水系连通工程，配合推进南水北调东线二期配套工程，加快实施大中型水库增容、除险加固工程。

专栏4：“十四五”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铁路：潍坊—烟台高铁、莱西—荣成高铁、德龙烟铁路烟台段龙烟铁路复线和蓬莱站以东段市域化改造工程、即墨—海阳市域铁路、栖霞—福山市域铁路、莱州—平度—青岛城际铁路、青岛—莱阳市域铁路、烟台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3号线一期）等。

公路：G206、G228、S304等普通国省道新改建工程、G18荣乌高速烟台绕城段改扩建工程等。

机场：烟台蓬莱国际机场二期工程，蓬莱、栖霞、长岛通用机场等。

核能：海阳核电二期和三期、招远核电一期、海阳核电核能供热等。

电能：华能烟台电厂异地搬迁等。

天然气：国家管网南山LNG、保利协鑫西港区LNG、中石化龙口港LNG。

管道：烟淄原油管道复线、烟台港至裕龙岛原油管道、西港区LNG外输管线等工程。

水利：老岚水库、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胶东输水干线东段、卧龙水库、龙口市苏家沟中型水库（裕龙岛石化项目水源地）、开发区平畅河地下水库、龙口市王屋大型水库增容、烟台市农村供水保障等工程。

第七章 用好改革关键一招 加快构建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

以全局观念和系统思维谋划推进各领域改革，更加注重制度和治理体系建设，更多解决深层次体制机制问题，提高改革的战略性、前瞻性、针对性，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使改革更好对接发展所需、基层所盼、民心所向，推动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

第一节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充分发挥市场配置各类要素的决定性作用，着力破除要素有效配置和有序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激发社会创造力和市场活力，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

推进土地市场化配置改革。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前提下，创新产业用地使用方式，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完善建设用地二级交易市场，开展“标准地”制度改革和“亩产效益”评价改革，探索创新工业用地竞价方式，提高土地流转、配置和开发效率。

引导劳动力合理有序流动。继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实现劳动力在行业、城乡和地域之间的自由流动，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全面放宽外地人口落户限制。健全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

场体系，充分发挥中国烟台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示范引领作用。依法纠正身份、性别等就业歧视现象，营造公平就业环境。畅通事业单位、科研单位人才进入市场创新创业，企业、社会组织人员进入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的双向流动渠道。加快提升人事档案信息化水平。

建设多层次资本市场。畅通资本要素循环，加快从主要依靠间接融资向多元化融资方式转变，以金融体系创新支持实体经济升级。加大上市后备资源培植力度，扩大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鼓励各区市主业突出、盈利水平高、竞争力强的企业在主板、创业板和科创板市场上市，壮大上市公司“烟台板块”。强化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齐鲁股权交易中心、蓝海股权交易中心的交流合作，支持各区市符合条件企业到“新三板”和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挂牌。到2025年，力争全市各类上市公司总数达到100家左右。

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探索建立规范统一的数据管理制度，加强数据确权、网络安全、数据及隐私保护，提高数据质量和规范性。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提高人工智能、可穿戴设备、车联网、物联网等领域数据采集标准化水平，不断丰富数据产品有效供给。建设全市公共数据资源运营服务平台，依托省级和区域性数据交易平台，探索建立通过商业行为驱动的数据交易新模式，促进数据要素流动更有序、更高效。

加快发展要素交易市场。实行技术要素市场化改革，不断放

大烟台市（国际）技术市场功能。高水平建设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推动用能权、用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等要素交易。

完善要素价格形成机制。推动政府定价由制定具体价格向制定规则转变，完善要素价格公示、发布和动态监测预警机制，支持市场主体依法行使要素定价自主权。健全技术、知识、管理、数据等要素价值实现机制。鼓励要素交易平台与金融机构、中介机构合作，构建涵盖产权界定、价格评估、流转交易、担保、保险等业务综合服务体系。健全要素市场化交易平台，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提升要素交易监管水平，增强要素应急配置能力。

第二节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探索公有制多种实现形式，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培育更多充满活力的市场主体。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完成市属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计划”任务，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加快推动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打造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持续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提高市管实体企业混合所有制比例和证券化水平，国有控股的整体上市企业达到3家以上。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深化劳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推进国有企业分类监管和分类改革发展。

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坚决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壁垒，营造民营企业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的市场环境，完善促进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政策体系。加强对民营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健全清理和防止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开展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行动，清理和规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完善民营企业融资增信支持体系，适当调整担保费率。加大政府采购民营企业、民间组织社会服务力度。扎实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持续推进增量配电业务改革，引导社会资本有序进入配电领域，提高配电网运营效率；积极促进输配电价改革，建立合理电价形成机制，降低企业用能成本；支持用电大户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多渠道获得电力供应，分享电力体制改革红利。

第三节 建立现代财税金融制度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构建以绩效为核心的集中财力办大事财政政策体系和资金管理机制，把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更好发挥现代财税金融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保障作用。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强化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实现市县两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深化股权投资改革，推动财政竞争性领域专项资金从一

次性支持向滚动支持转变，变“奖补”为“股权”，放大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市县财政分配关系，推进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增强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优化转移支付结构，调整完善市对财政困难县的民生政策补助机制。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形成全口径政府债务风险防控体系。健全地方税体系，培育壮大地方税税源，深化增值税、资源税改革，稳妥实施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改革，探索推进房产税改革。进一步理顺税费关系，加大差异化调节力度。完善减税降费政策，强化普惠金融服务，让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增加活力。

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深入开展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创新试点，持续推进科技金融专营机构建设，探索开展投贷联动和直投业务试点，建立金融支持创新体系。健全多层次信贷服务体系、强化基金支撑、开展应急转贷服务和供应链金融等措施，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更多投向民营中小微企业和实体经济。深化地方金融改革，推进法人金融机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支持金融机构和地方金融组织不断创新金融产品，提升金融科技水平，增强金融普惠性。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建立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长效机制。健全完善重点项目融资服务协调机制，加大对重点领域、薄弱环节信贷支持，不断扩大信贷规模增量。健全完善金融风险监测预警机制，持续强化企业流动性、法人银行机构、上市公司等重点领域金融风险处置力度，加快推进农商银行等地方金融机构改革，推动全市不良贷款比率持续下降。

第四节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继续转变政府职能，对标国际国内一流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流程再造，加快体制机制创新，着力构建政务极简、服务最优、群众满意的政务服务体系。

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取消市级层面设定的行政许可，推进“市县同权”，将镇（街）需要且能承接的区市经济管理权限全部下放或授权。加快清理不涉及安全底线的审批，对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坚决取消；对市场机制能够有效调节的，不再保留审批和许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双随机、一公开”、“互联网+监管”、信用监管机制。大力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加快融入山东省“互联网+政务服务”系统建设，建立统一的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实现“同一事项、同一标准、同一编码”，构建顺畅的市、县、乡、村网上政务服务体系。统筹政务服务线上线下建设，兼顾涉及老年人的高频事项和服务。实施全领域、全环节流程再造，对涉及多部门、多机构的项目审批实行并行审批，深化“一网通办”“一次办好”，让“跑一次”为上限、“不用跑”为常态，打造手续最简、环节最少、成本最低、效率最高的办事流程。试点推行“一证准营”，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

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建立健全企业对营商环境的建议、评价、反馈机制，提升政府服务针对性、规范性和服务效率，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遇到的困难问题，构建健康的“亲”“清”

新型政商关系。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树立尊商、敬商、重商、爱商的鲜明导向，培育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一流企业。

强化信用体系建设。贯彻落实《山东省社会信用条例》，强化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等重点领域信用建设。规范和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健全信用修复机制，构建信用建设长效机制。优化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功能，探索建立覆盖全社会的征信体系。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健全差异化监管模式。支持征信、信用评级机构规范发展，提高行业整体服务能力。积极创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

第八章 建设对外开放新高地 塑造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实施新一轮全方位高水平对外开放战略，推动开放合作向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转变，加快完善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开放环境，建设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以高水平对外开放开拓合作共赢新局面、打造国际竞争新优势。到2025年，累计实际使用外资达到120亿美元，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4000亿元。

第一节 优化对外开放战略布局

充分发挥“一带一路”重要节点城市作用，深耕日韩、巩固欧美等传统市场，拓展扩大东盟、非洲等“一带一路”新兴市场，打造成为面向日韩和东北亚、连接“一带一路”、连通欧美的重要“桥头堡”。

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在产业经贸、科技创新、能源资源、现代金融、文化旅游、重大基础设施等领域合作。充分整合铁路、公路和航运、海运航线，超前布局和完善港口、口岸、物流园区等物流基础设施，研究论证中韩铁路轮渡、渤海海峡跨海通道建设，开辟衔接东北亚、连接黄河流域的多式联运出海大通道。培育发展烟台港的海铁联运业务，积极拓展“一带一路”跨境集装箱多式联运业务，推行多式联运“一单制”，打造东北亚现代物流枢纽中心。

深度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拓展与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成员国地方经贸合作，在货物贸易、原产地规则、服务贸易、投资、知识产权、经济与技术合作等方面扩大开放，深化与协定国家和地区交流合作。加强与东盟 10 国对接合作，拓展设施联通、经贸投资、文化旅游等合作领域，打造烟台企业“走出去”集聚地。加强与澳大利亚、新西兰海洋经济、海洋港口、能源资源、农产品等领域合作，架起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合作的桥梁纽带。

创新与欧盟、北美区域合作。用好中欧投资协定谈判完成等机遇，实施“一国一策”合作行动计划，聚焦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巩固提升与欧美发达经济体合作水平。加强与中国欧盟商会、中国美国商会等国际商协组织联系对接，鼓励烟台企业扩大先进技术、设备进口，支持“烟台制造”“烟台服务”开拓欧美市场。扩大与北欧国家在海工装备、生命医学、能源开

发、生态环保等领域合作。密切跟踪美国跨国公司科技创新和产业布局，拓展利益契合点和优势互补点。

第二节 深化与日韩地方经济合作

充分发挥毗邻日韩的区位优势，重点在推进区域合作交流便利化、拓展多领域经贸合作空间等方面，探索中日韩国际合作的新路径、新模式、新机制。

拓展合作领域。瞄准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制造、生物医药等产业，盯住日韩世界 500 强企业、行业领军企业，启动新一轮高质量对日对韩招商引资，促进产业资本技术人才精准对接、深化合作。探索中日韩跨境电子商务合作，互设海外仓、海外展。全力推进科技金融合作，打造中日韩特色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建设中日韩金融合作先行区，在外汇外债管理、跨境业务、支付便利化、机构设立、自由兑换等方面先行先试，积极引进日韩金融机构在跨境人民币贷款和跨境双向发债等方面开展试点。

健全合作机制。创新与日韩地方政府及其重点企业间合作机制，围绕通关、资金进出、人员往来便利化等方面探索更多先行先试举措。推进中日韩跨国技术链、产业链和服务链优势互补，完善“中日韩跨国审批”机制，加强中日韩海关间经认证的经营者（AEO）互认合作。引进有影响力的日韩国际会议、论坛、峰会等活动，高水平举办日韩山东周、山东省—韩国经贸合作交流会、

对话山东—日本·山东产业合作交流、烟台—北九州友好交流周、百家韩企烟台行、百家烟企韩国行等活动。

第三节 提升国际经贸合作水平

高质量开展“双招双引”。围绕重点产业建链、补链、强链、延链，聚焦三类500强企业，加强与全球先进技术、高端产品、国际资本、顶尖人才、多元市场对接，引进培育“链主”企业，加快引进一批全球知名跨国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探索推进教育、卫生、金融、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对外开放。实施精准招商、整体招商，推动招商引资向产业组织转型、政策优惠向环境优化转型、政府主导向政府引导转型。加强前招商和后招商的衔接，建立重大招商项目市级统筹机制，在用地保障、资金扶持、环保能耗等方面给予充分保障。搭建重大招商载体，鼓励有条件的区市设立组建专业招商公司和境外招商中心。增强国有企业招商功能，充分发挥省政府、市政府驻外经贸机构的招引功能。支持本土优势企业与境外企业开展股权并购、境外上市、增资扩股等多种形式的投资合作。

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扩大跨境电商、市场采购、保税维修规模，培植技术、品牌、标准、质量、服务等外贸竞争新优势，加快建设跨境电商综试区。开展国家市场采购贸易试点，形成具有烟台特色的市场采购产业链和生态圈。实施服务贸易企业培育计划，积极创建国家贸易数字化示范城市、服务外包示范城市，

不断提升数字贸易、工业设计等新兴服务贸易能级。推动货物贸易特色发展，做大做强混矿、混煤、混油业务，打造全球矿石混兑分拨中心。加快打造一批新型贸易平台，集聚一批新型贸易主体，实现“买全球卖全球”。促进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协调发展、线下贸易与线上贸易互动发展、进口贸易与出口贸易均衡发展、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融合发展，加快进出口优势由成本优势向技术、标准、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综合竞争优势转变。搭建经贸促进活动平台，促进外贸企业纵深开展业务，带动优势产能、优质装备、适用技术“走出去”。培育本土跨国公司，支持龙头企业建立全球研发、生产和营销体系。

实施“海外烟台”战略。高标准建设国家级境外经贸合作区，创建南山印尼等一批省级境外园区，推动国际产能合作。深入推进“丝绸之路高科技园区联盟”建设，加大生物制药、航空航天、机器人等领域的国际科研合作。支持烟台制造企业参加“千企百展”计划和境内外重大线上云展会、实体展会，围绕优势行业引进或组织自办展会，利用好广交会、进博会等重点展会，吸引外商来烟采购和洽谈经贸合作，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东北亚等重点国际市场。用好“山东省走出去风险保障平台”，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为企业有效规避贸易风险和投资风险提供保障。

加快制度型开放。全面对接国际高标准规则，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建设更高水平的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健全外商投资促进、保护和服务体系，促进贸易和

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探索抵港直装、船边直提口岸作业模式，推进口岸通关和物流作业无纸化、电子化。健全口岸收费监督管理协作机制，营造公开、透明的口岸收费环境。在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以及检验检疫、标准计量等方面，构建更加高效顺畅的合作机制，促进东北亚区域贸易互惠、合作共赢。探索市场准入承诺即入制，以“跨国办”新模式为起点，探索建立集商事登记、货币结算、商事仲裁等跨境全流程服务体系。提高居留便利化水平，建立外国人来烟工作许可、居留许可一门受理、并联审批机制，推动外国人来华邀请网上申办机制。

第四节 打造“四园两区”开放平台

统筹推进各类国际特色园区建设，建立健全市场化招商、公司化运营、绩效化管理的体制机制，在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中发挥龙头作用，在全国全省同类园区中走在前列。

推动山东自贸区烟台片区赋能提升。持续推进投资和贸易便利化，依托全省首个自贸区企业服务专区，探索建立集商事登记、税务办理、货币结算等跨境全流程服务体系，优化外资审批、审查流程。加强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与银行、民航、港口等相关行业机构合作对接，全面推行“两步申报”“查检合一”“多查合一”等通关新模式。支持自贸试验区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完善国际化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推进研发用途设备和样本样品进出口手续便利化，鼓励科研机构到区内进行保税研发。持续推进

金融领域对外开放，培育发展科技金融、供应链金融、离岸金融等新业态新模式。深入推进资本项目收入支付便利化改革试点，鼓励外国金融机构在烟台片区设立办事机构和独资银行。

推动综合保税区提质升级。积极对标国内先进综合保税区，重点发展跨境电商、保税研发、保税会展、融资租赁、服务外包等新业态新模式，全力争取跨境电商药品和医疗器械进口、期货保税交割、进境水果指定监管场地等三项政策，加快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加工制造中心、研发设计中心、物流分拨中心、检测维修中心、销售服务中心。积极促进综合保税区东西片区一体发展，与烟台港、海上世界、福山保税物流中心、齐鲁泉源出口配送型出口监管仓融合发展，支持综合保税区与烟台港集团共建保税大厦，充分放大政策辐射带动效应。加强与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的衔接联动，支持综合保税区率先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改革试点经验。支持龙口市依托裕龙岛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综合保税区。

推动中韩（烟台）产业园高质量发展。搭建中韩两国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交汇集聚便捷通道和高端交流合作平台，建设践行中韩自贸协定引领区、落实自贸区政策实践区、高端创新产业集聚区和新型国际合作园区示范区。以打造高端产业引领、高端研发支撑、高端人才聚集、高端资本密集、高端品牌经营为特征的新型园区为目标，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新能源汽车研发制造、智能制造、新材料和高端服务业六大产业，

建设中韩先进制造领航区、高新技术产业和高端服务业示范区。与韩中（新万金）产业园开展务实合作。支持中韩两国企业在双方产业园内相互设立商品展示交易中心、海外仓，扩大双方优势商品进出口。

推动国际招商产业园高标准建设。实施全球招商伙伴计划，以“引龙头、建链条、育集群”为总体目标，以高端化工新材料、海洋生物与医养健康、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为主攻方向，围绕“延链、补链、强链”核心关键环节，瞄准价值链高端，紧盯世界500强企业，创新实施“标准地”招引，力争“引进一个、带动一群、辐射一片”，打造全国领先、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高端产业集聚区。

推动中日、中德产业园突破发展。高标准编制实施中日产业园发展规划，推进中日新一代信息技术园、日本中小企业产业基地、中日科技园等平台建设。以“一园多区”模式规划建设中欧产业园，塑造对欧合作特色优势。加快中德新材料产业园建设，打造贺利氏电子新材料工业区、高端装备制造区、新材料产业项目区“三大功能区”。

第九章 优先发展农业农村 谱写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烟台篇章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健康有序推动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第一节 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

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不断提高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率，加快实现农业现代化。

大力发展现代高效农业。坚决扛牢粮食生产责任，千万百计确保粮食安全。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抓好农田水利及高标准农田建设。推动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确保粮食面积稳定、产能稳步提升。统筹调整粮经饲种植结构，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加快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推动粮棉油、瓜果菜、肉蛋奶、畜禽和水产品生产提质增效，实现粮食、生猪、白羽肉鸡等重要农产品稳价保供。实施烟台苹果高质量发展工程，完成老旧果园改造，实施“大果园”计划。培育扩大莱阳梨特色品牌优势，加强老梨园保护，大力发展以“莱阳茌梨”为代表的多种梨产业。巩固和扩大烟台葡萄酒产业的品牌效应和竞争优势，全面提升烟台葡萄酒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国际竞争力，打造“国际葡萄酒名城”和“世界杰出葡萄酒之都”。坚持质量兴农、品牌强农，强化绿色导向、标准引领和质量安全监管，建设一批标准化农产品供给基地和智慧型现代农业示范园区。

加快科技兴农步伐。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以种植业、畜牧业、海洋渔业三大领域为重点，培育一批高产、优质、专用品种，培育一批创新强、潜力大的育繁推一体化种业龙头企业，打造“中国北方种业硅谷”。以农业科

技园区为策源地，围绕高效农业等特色产业，加强重大技术攻关和转化应用，超前部署农业前沿和共性关键技术研究，重点发展现代生物育种、智能农机装备、农业物联网等关键技术和产品，提升农业装备科技化水平，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70%。全面推行测土配方施肥、水肥一体化，推广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生态地膜栽培、秸秆高效利用和畜禽重大疫病防控等新模式新技术。推进乡村创业创新，培育返乡农民工、入乡科技人员、在乡能人等创业主体，增强乡村产业发展动能。

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强化绿色食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打造烟台苹果、莱阳茌梨、葡萄及葡萄酒、大樱桃、海参、白羽肉鸡等一批有影响力的“烟”字号农产品品牌，塑造烟台农产品国际国内品牌形象。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建立健全农业投入品和农产品监管、质量追溯体系，建立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

提升农业开放合作水平。深入实施农业“走出去”战略，鼓励支持有实力的企业优先建设一批境外农业合作示范区、产业园区，以参股、并购等形式加入农业全球供应链。强化行业协会、中介组织、企业联盟在推动和开拓国际市场中的作用，搭建农产品出口交易平台，鼓励农产品出口企业赴境外建设农产品展示中心。

第二节 提高农村组织化程度

深化拓展“莱西会议”经验，夯实乡村治理基础，进一步提高农村组织化程度，打造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持续推进农村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推动村党组织书记队伍素质整体优化提升。深化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党委备案，建立村“两委”成员任职资格县级联审常态化机制，定期开展村党组织书记集中培训。深化软弱涣散村党组织集中整顿。发挥部门包村、第一书记等作用，把更多资源力量向基层倾斜。严肃党的组织生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加大基层小微权力腐败惩处力度，严厉整治套取侵占集体资产、土地征收等领域损害群众利益问题。

强化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发挥农村党组织对发展经济的引领作用和服务能力，积极稳妥推进农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引导合作社向区域性行业联合社、综合体以及高层次经济共同体发展。推进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服务主体和产业化联合体，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提升乡村治理能力。完善基层民主制度，推进阳光村务建设，建立健全村务监督委员会，持续深入抓好村级重大事项“四议两审三公开”制度落实，探索创新村务公开形式，实现村务公开常态化。建立完善村规民约和村民自治章程。打造“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的村综合服务平台。完善农业农村法规制度体系，健全农村产权保护、农业市场规范运行、“三农”支持保护等方面的法规制度。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强县、乡、村三级综治

中心标准化建设，完善实体化实战化运行机制。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造平安乡村。

第三节 促进农民收入多元化

因地制宜发展富民产业，稳定农民家庭经营性收入，着力增加农民工资性收入，不断提高农民转移性收入，千方百计拓展农民增收渠道和空间。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深化农业产业化经营，促进立体化、复合式全产业链发展，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做大做强头部企业，培育烟台苹果、白羽肉鸡、海洋渔业等百亿级农业产业集群。实施乡村产业平台构筑行动，打造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和乡土产业名品村。完善农村流通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健全生产、加工、仓储保鲜、冷链物流等全产业链。发掘乡村多种功能，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康养、电子商务等新产业新业态。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引导加工企业重心下沉，把更多的就业机会和增值收益留在农村、留给农民。

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全面落实农民就业创业政策，拓展多元化就业体系，提高农民劳动技能和组织化程度，增加农民工资性收入。深化“三变”改革，盘活农村集体资源、资产和资金，激活各类生产要素潜能，促进农民深度参与产业化进程，增加资产性收入。加强财政对农业农村的转移支付力度，提高农民转移性收入。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持帮扶政策

总体稳定，设立过渡期，健全防止返贫动态帮扶和监测机制，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病因灾等导致基本生活严重困难户开展动态监测，及时纳入帮扶政策范围。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加强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全面实现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逐步提高保障水平。落实养老保险政策，确保脱贫户养老保险全覆盖。

第四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坚持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全面提升乡村宜居水平，发掘弘扬乡村特色文化，推动公共服务下沉，加快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深入开展新时代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不断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整体水平。完善乡村水、电、路、气、通信、广播电视、物流（快递）等基础设施，健全运营管护长效机制。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清洁取暖、厕所革命、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治理，健全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实施农牧循环发展工程和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强化重大农作物病虫害、动物疾病防控。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

繁荣昌盛乡村文化。持续开展乡村文明行动，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推进“乡村记忆”工程，加大传统村落、民居保护力度。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均衡配置公共文化资源，推动公共

文化服务向农村延伸，打造烟台乡村文化品牌，培养农村文化带头人。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农民精神风貌。

推进乡村公共服务一体化。强化农村公共服务供给县乡村统筹，加快推动形成县域统筹规划布局、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的公共服务体系，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强化县级综合服务能力，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乡村倾斜，合理布局乡村小规模学校，改善乡村学前教育办学条件和质量。健全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进健康村镇建设。实施养老服务进村工程，补齐农村养老服务基础设施短板。实施生活习俗文明健康行动，倡导现代文明生活方式。

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全面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强化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培育造就一批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土专家”“田秀才”和农村职业经理人队伍。建立城市医生、教师及科技、文化人员等定期服务乡村机制。建立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到乡村和企业挂职、兼职和离岗创新创业制度。实施高校毕业生基层成长计划、乡村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和农村创新创业人才培训行动，促进创新创业主体流向农村。

第五节 深化农业农村领域改革

打通城乡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障碍，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给农民吃下长效“定心丸”。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推动承包土地经营权依法规范有序流转，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推动共同富裕。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让农民平等分享城镇化、现代化的发展成果。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

深化农村综合性改革。全面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加强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拓宽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路径，增强集体经济组织服务能力。健全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完善涉农资金长效投入机制，构建面向农业农村发展需求的现代农村金融体系。大力发展农业保险，扩大保险覆盖面。

第十章 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 统筹推进区域协调发展

健全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落实国家、省重大区域和主体功能区战略，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布局和支撑体系，全面提升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水平。

第一节 增强中心城区龙头带动作用

遵循全域城市化理念，合理规划城市、人口和产业发展，做强做优中心城区，促进城市能级、城市品质提档升级。到2025年，中心城市核心功能和辐射能级显著增强，打造胶东半岛城市群重要增长极。

实施“以水兴城、携河发展”战略。按照“治水、塑景、兴城”三位一体的思路，以骨干河流为轴线，以大中型水库为节点，以水环境综合治理为突破口，科学布局城镇建设、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生态保护空间，统筹推进水系互通、海河互动、水城互融等工程，实现水系全面连通、海河联动开发，推动城市空间纵向上沿河延伸，增加城市纵深。优化“一体两翼”布局，强化芝罘区、莱山区中心城区综合服务核心功能，推动烟台开发区、福山区、蓬莱区、省级新区融合发展，打造西部沿海智造走廊，促进高新区、牟平区联动发展，打造东部沿海科创走廊，形成都市经济承载区。

推进市区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推动滨海一带高品质整体提升，建设现代化国际滨海城市样板区、示范带。推动蓬长一体融合发展，深度融入中心城区，实现旅游互利共赢、交通互联互通、产业互促共进、公共服务互补互惠。推动芝罘湾、套子湾、四十里湾、蓬莱湾“四湾”联动开发，突出港产城融合、陆海岛统筹，拉开中心城区发展大框架，进一步提升中心城区聚集度、首位度和核心竞争力。

加快重点片区开发建设。把重点片区开发作为产城融合发展的重要抓手，整体推进芝罘仙境、海上世界、幸福新城、高铁新区、临空经济区、八角湾中央创新区、夹河新城、牟平新城、金山湾区等九大片区开发建设，打造城市经济新增长点、城市建设新亮点、城市形象新窗口。适时谋划启动一批新片区，形成多组团同步崛起的中心城区开发建设新局面。

第二节 重塑县域经济发展优势

加快转变县域经济发展方式，实施振兴县（区）域经济三年行动，布局战略性产业，引进旗舰型项目，培育优势产业集群，激发县域经济发展动力，提升在全国全省发展中的位次，走出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之路。

打造高质量发展先行示范带。发挥龙口、招远、莱州省级县域经济科学发展综合试点市的优势，增强高端要素、高端产业、高端功能、人口承载和辐射带动能力，构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产业体系和创新体系，跻身全国县域经济发展第一方阵。龙口市，优化提升高端铝材料、汽车及汽车零部件、高端化工、轻工制品等传统制造业，培育壮大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与医养健康、现代海洋等新兴产业，做优做强现代物流、文化旅游、健康养老等现代服务业，打造县域高质量发展的北方样板、山东龙头。招远市，做大做强黄金及黄金深加工、轮胎及汽车服务、电子材料、食品加工、生物医药等先进制造业，

建设具备区域影响力的功能性食品和保健品生产中心、国际标准的“金都药谷”，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国黄金及汽车服务品牌名城。莱州市，加快转型升级步伐，促进资源驱动向创新驱动转换，提升现代海洋、高端装备制造、黄金、建材、绿色化工、新能源新材料、高效生态农业、文旅康养等产业竞争力，打造全省制造业创新转型示范区、港产城融合发展典范、高品质滨海文旅康养名城。

共创联动发展崛起突破带。发挥莱阳、海阳胶东中心节点的区位优势，推动区域人口、产业、公共服务等高效梯度转移集聚与空间重组，打造青烟威一体发展的先行区。莱阳市，提升绿色食品加工、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化工新材料等先进制造业，壮大电子商贸、现代物流、文化旅游等现代服务业，打造中国都市农业名城、山东宜居休闲名城、胶东先进制造名城。海阳市，推进核电、航空航天、高端装备、毛衫针织、文旅康养等优势产业，加快海阳核电站、东方航天港产业园等重点工程建设，打造烟台南部经济增长极和具有英雄气质、浪漫情怀、开放精神、精致品位的现代化滨海名城。

筑牢绿色发展生态保护带。坚持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实施“生态+”战略，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的全产业美丽生态经济，把生态资源优势转化为高质量发展优势。栖霞市，突出“生态功能涵养区、永续水源地、苹果主产区”功能定位，发展绿色农业、生态旅游、环保型先进制造业，打造最具胶东风情的绿色

新城、践行“两山”理论的生态高地。昆嵛山保护区，坚决落实核心区、缓冲区、试验区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有关规定，唱响“百里山水画卷，千年道家圣地”，创建全国一流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第三节 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统筹规划建设管理，坚持中心城区、县域、小城镇、美丽乡村“四级联动”，促进有序衔接、协调发展，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优化形成疏密有致、分工协作、功能完善的城镇化空间格局。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实施城市美化、绿化、亮化、净化工程，抓好背街小巷环境综合整治。完善城市生态绿地和廊道系统，因地制宜建设“街头绿地”“口袋公园”“山体公园”。统筹规划城乡基础设施，超前布局道路、供水供电、信息网络、垃圾污水处理等设施，推动重要市政公用设施向城市郊区乡村和规模较大中心镇延伸。加快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修复城市水生态、涵养水资源，增强城市防涝能力。

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建立城乡融合发展新体制，促进城乡生产要素自由流动、公共资源合理配置、公共服务均等享有。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实现农业转移人口便捷落户。全面实施居住证制度，确保未落户居民全部持有居住证。坚持“房住不炒”，加大住房保障力度，加快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有效盘活存量

住房资源，研究制定长租房政策措施，建立长租房供应体系，有序扩大城市租赁住房供给，逐步使租购住房在享受公共服务上具有同等权利。强化共有产权住房配售，解决好新就业无房职工和稳定就业外来务工人员等新市民住房问题。

培育精品特色小镇。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增强县域综合承载能力，培育精品特色小镇。增强小城镇内生发展动力，坚持错位发展、集约发展，明确功能定位和主导产业，培育一批产业“特而强”、功能“聚而合”、形态“精而美”的特色小镇，建设成为辐射带动周边乡村发展的中心镇。围绕强化产业就业支撑、健全设施体系、完善城市功能、提升治理水平等方面，分类施策、精准推进，加快小城镇向中小城市转化。科学选择一批重点镇，支持打造成为经济实力强、镇区功能分区科学合理、基础设施建设高标准、镇容镇貌优化优美、科教文卫等公益性设施完善的现代化小城镇。

第四节 深度融入国家和省重大区域发展战略

高质量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胶东经济圈一体化发展等战略部署，高水平参与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等战略合作，在全面融入国家、省区域战略中提升烟台城市能级。

打造黄河流域港口门户城市。发挥港口综合优势，完善大物流、大通道、大信息布局，提升现代化基础设施和集疏运体系，

发展海铁公多式联运，推进与沿黄省区的配套联动、互联互通，共同打造东联日韩、西接亚欧的国际物流综合枢纽。提升烟台蓬莱国际机场的综合承载能力，加密与沿黄省区的航班航线，建设面向亚太开放的区域枢纽机场，积极创建国家（烟台）临空经济示范区。依托平台型龙头企业和园区，以产业链为纽带，建设一批产业共同体，共建黄河现代化产业合作示范带。

打造胶东经济圈重要增长极。协同推进科技创新、对外开放、生态环保、公共服务等融合发展，促进区域内人才、资本、产业等各类优势要素资源的合理流动，吸引高端产业、高能级平台、引领性项目集聚。推进胶东经济圈基础设施、城市信用、大数据等互联互通，打造轨道胶东、信用胶东、数字胶东。支持莱阳、莱西建设一体化发展先行示范区，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区域融合创新发展新模式新成果，为全省区域经济发展提供烟台路径。启动建设省级新区，依托国家级园区，统筹开发区、综合保税区、自贸片区等各类功能区，拓展区域发展空间，提升发展汽车制造、现代海洋、新光电等产业，打造面向东北亚高水平开放战略枢纽、海洋强省示范区、全国高端装备制造基地。

打造参与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新样板。建立区域合作创新机制，全面深化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等重点城市、重点区域的战略合作，承接高端产业和优质创新要素转移，实现优势互补、发展共赢。创新对口支援西藏、新疆和扶贫协作重庆模式，持续开展“资源援助、产业扶持、人力资源、企业合作、旅游融

合”的“组团式”帮扶，实现良性互动、协作发展，谱写东西部合作发展新篇章。深度参与“丝博会”“西洽会”“兰洽会”“西博会”等国家级经贸活动，用好中西部地区的政策、资源、市场、劳动力优势，打造与中西部地区融合发展的靓丽名片。

第十一章 坚持陆海联动 提升经略海洋水平

坚持把海洋作为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要地，更加注重经略海洋，加强海洋资源开发与保护，在发展海洋经济上闯出新路，建设国家海洋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城市。

第一节 建设现代海洋产业体系

推动海洋经济向质量效益型转变，构建三次产业融合、开放多元的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模式，不断积聚壮大海洋新动能。到2025年，全市海洋经济生产总值达到2500亿元，建成国内一流的海洋经济大市。

培育壮大海洋产业体系。全面提升海洋牧场建设水平，坚持规模化、工程化、智慧化、绿色化方向，因地制宜发展特色海洋牧场，持续推进“百箱计划”，省级以上海洋牧场达到60处，各类海洋牧场建设面积达到200万亩，形成高端苗种培育—循环水及深远海养殖—精深加工—品牌营销—休闲服务等全产业链发展新模式，打造山东海洋牧场综合试点烟台先行先试区。壮大海工装备、海上风电和风电装备及其他涉海装备制造产业，提升海工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水平，加快形成海工装备制造全产业链集群。建设东方航天港，打造海上发射母港和航天产业制造园区、产业配套园区、文化旅游园区。发展海洋生物制品，突破海洋药物产品，打造国内一流的海洋生物产业基地。推动旅游业由滨海游向海洋游转变，打造国内一流的海洋文化旅游目的地。推进海水淡化和综合利用产业规模化开发，海水淡化总规模达到50万吨/日以上，创建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示范市，建设全国最大规模的海水淡化全产业链综合利用基地。

拓展海洋经济发展空间。统筹推进海岸带和海岛开发建设，统筹近海与远海开发利用，大力优化近岸海域国土空间布局，推动海洋经济由近岸海域、海岛向深远海延伸，着力打造烟台开发区“八角湾蓝色种业硅谷”、莱州“蛤蜊小镇”。重点推进莱州、海阳、烟台开发区等建设集中连片、生态高效的现代渔业园区，规划建设三山岛、养马岛等“船、港、城”一体化渔港经济区，建设四十里湾海域、庙岛群岛海域、莱州湾东部海域、烟台南部海域等海洋牧场聚集区，支持远洋渔业海外生产基地建设。统筹海上风电场建设，集中布局山东半岛南、半岛北、渤海中3大海上风电场，推进国电投、华能、中广核、三峡山东等海上风电项目，培育海上风电集群，形成信息化、标准化、安全化的海上风电场发展体系，创建国家级海上风电综合开发示范区。打造烟台“滨海一线文化旅游带”，构建陆海空间良性互动、陆海经济一体化发展的新格局。

促进港产城融合发展。做好城市、海洋、土地、产业、交通与港口规划衔接，以港口为引擎，以产业为支撑，以城市为依托，推动“港产城一体化”进程，以港兴产、以港兴城。加快推进芝罘湾港区城市化改造，培育现代物流、金融商务、国际贸易等产业集群和新业态，壮大总部经济。依托西港区、龙口港 LNG 接收站项目，探索冷能发电、空气分离、冷链物流等冷能利用，延伸 LNG 特色产业链。打破行政区域界限，依托空港、海港、铁路、综合保税港区，探索研究设立西港临港产业区、保税港区一体化行政管理体制。推动临港工业与城市产业更深层次融合，拉长传统企业产业链，实现临港产业集群化发展。

第二节 构建环境优美的海洋生态系统

严格落实海洋生态红线管理制度，推动生态红线区分类管理、岸线分区管理，开展“仙境海岸”养护行动，加强船舶与港口污染管控，实施蓝色海湾治理工程，提高海洋精细化管控水平。

完善海域空间管理制度。落实《烟台市海岸带空间利用与保护规划》，完善海洋生态红线管理制度，建立海洋生态红线调整机制，实施生态红线区分类管理，全面清理生态红线内的围填海及其他工程建设项目。严格控制近海捕捞和海上旅游开发强度，优化海上养殖及旅游开发活动布局。加强自然岸线保护，编制自然岸线空间布局优化方案，建立岸线分区管理制度，明确沿海各区市岸线功能定位。建立沿海区（市）自然岸线保护目标分解机制，

建立岸线修复补偿与奖励机制，提高岸线利用率。

提升陆海联动治理能力。准确把握陆域海域治理的整体性和联动性，加强陆海统筹近岸海域综合治理。做好近岸海域与流域污染防治的衔接，建立海洋督查制度、海域海岛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制度，大幅度提高海洋综合管理水平和执法能力，实施“美丽海岸”“蓝色海湾”“生态海岛”等滨海生态治理与修复工程，构建黄渤海区域生态屏障。加快实施“智慧海洋”“透明海洋”工程，提升深海资源探测、开发和利用能力。增强海洋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参与国际海洋治理能力，建成海洋综合管理强市和示范市。维护沿海地区和管辖海域的安全稳定，不断提升海防综合管控体系建设的质量效益。

完善海洋生态治理管理机制。深入实施“蓝色海湾、南红北柳、生态岛礁”工程，编制全市重点海湾、海岛、岸线、河口湿地等典型海岸带生态环境系统保护与整治规划。开展重点河口海湾、滩涂湿地、岛礁及岸线生态功能损害评估，建立不同的受损等级及整治标准。依托国家及省海洋生态财政扶持基金，建立市级海洋生态修复资金，完善渔业资源增殖放流投入机制。创新海洋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审批、施工与考核机制，建立全市统一的海洋生态修复工程管理制度。高标准建设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抓好全域生态保护管控，争创首个海洋类国家公园，保护好“海上绿水青山”。

实施蓝色海湾整治工程。按照“一湾一策”的要求，开展河

口海湾生态保护行动，重点推进丁字湾、莱州湾海域生态环境的陆海统筹治理。编制重点河口海湾湿地生态年度修复计划，重点恢复河口海湾湿地植被及近海海底海藻、海草生态系统，建设蓝色海湾生态整治国家级示范区。开展生态岸线修复行动，实施蓬莱、莱州等重点岸线景观优化和功能提升工程。实施“仙境海岸”养护行动，开展退围还海、退养还滩、受损岸线修复、沿海防护林等生态工程建设，恢复海岸自然景观。重点抓好城市海岸的保护与修复，严格控制滨海建筑、栈桥码头等海岸设施建设。实施生态岛礁建设，对岛礁进行分类整治和修复。到2025年，全市自然岸线保有率达到40%。

第三节 建设国际化现代综合性港口

充分发挥烟台港在渤海湾南岸港口群中龙头作用，统筹推进重点港区建设，打造国家综合运输体系重要枢纽。到2025年，全市港口货物吞吐总量超过5亿吨，集装箱吞吐量超过400万标箱。

加快推进一流海洋强港建设。依托烟台港的资源统筹能力，加快烟台港西港区等港区资源整合、开发建设和功能完善，积极承接芝罘湾港区大宗散货和客滚功能转移，促进各港区差异化发展，实施集装箱、客滚运输一体化经营，打造国家综合运输体系重要枢纽。依托烟台港区位优势和辐射日韩、联通世界的国际物流链优势，打造连接华东与东北、中国与日韩的海陆联运大通道战略节点，加快形成连接东北亚与中东欧的国际海铁联运通道。

加快建设“一带一路”沿线的重要海港，使烟台港成为面向日韩的大宗散货混配加工基地、东北亚客货滚装运输中心、中国北方重要的原油及LNG新能源储运基地、全球最大的铝土矿中转基地和环渤海内贸集装箱中转枢纽港。调整蓬莱东港区功能定位，以客运、滚装、集装箱运输为主，着力拓展现代物流、航运服务、生活旅游功能，逐步发展成为烟台港主要港区、环渤海地区客运中心和滚装集散地、国家重要的集装箱支线港。

健全港口集疏运体系。优化海上通航环境，打破制约港口发展的铁路瓶颈，推进进港铁路建设，形成铁路、公路、水路、管道“四位一体”的集疏运网络，延伸港口腹地发展空间。鼓励山东港口烟台港等港口企业沿陆上交通干线，通过铁路和公路向中西部货源地扩张，在港口腹地内沿丝绸之路经济带与当地城市建立合作联盟，开发“无水港”和物流场站。积极开拓河海联运航线，建设连接黄河流域各城市的多式联运大通道。依托渤海轮渡的区位航线优势，培育具有较强竞争力的骨干海运企业，积极打造烟台海运品牌。加快烟台港口自动化、智能化和信息化建设，借助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提高码头自动化卸船、装车、混配等系统覆盖率，提高港口管理水平。

加强港口交流合作。促进烟台港向内贸集装箱中转枢纽港转型，加强与天津港、大连港等周边港口的战略合作，实现烟台港与周边港口的合理分工与错位发展。强化与日、韩港口和“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城市的合作，打造“海外码头”和“内陆喂给

港”网络，加快东北亚国际航运枢纽建设，构建陆海一体的国际航运发展格局。鼓励烟台港与沿线国家重点港口合作，在物流贸易、建筑制造、综合服务、金融等领域开展对外合作，加快推进烟台港国际化进程。

第十二章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建设人与自然 和谐共生的美丽港城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完善生态文明领域统筹协调机制，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形成山水林田湖草等多种形态有机融合的绿色生态空间，高标准打造美丽中国“烟台样板”。

第一节 加快形成绿色低碳发展方式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充分发挥生态环保的引导和倒逼作用，深入推行绿色生产、低碳生活方式，将生态环保理念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

加强国土空间开发强度管控。深入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健全国土空间监测预警和绩效考核机制，逐步形成以城市化地区为主体形态，以农产品主产区、生态功能区为支撑，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以统一管制为手段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健全“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构建区域协调、陆海统筹、城乡融合

的国土空间格局。

构建科学合理的生态空间。打造“一核、两区、两廊”生态安全格局，推进河流、森林等重要生态廊道建设，巩固提升山、海、岛、泉、河等多种形态有机融合的绿色生态空间。支持栖霞创建全域苹果生态功能区，统筹保护绵亘东西的昆嵛山、牙山、艾山、罗山、大泽山形成的“胶东屋脊”低山丘陵地貌。

加快生产方式绿色转型。推进清洁生产，发展循环经济，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建设中水利用、余热回收利用等循环利用体系，重点围绕特色优势产业，拉长主导产业链条，构建企业内部、企业间共生产业链条，鼓励企业之间能量梯级利用。鼓励有条件的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按照装配式建筑标准建设。

开展绿色生活创建活动。推广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发展绿色建筑、绿色消费，开展创建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出行等行动。以创建国家“无废城市”建设试点为导向，加快形成政府推动、全民参与、法治保障、因地制宜的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制定碳达峰行动方案，推动电力、钢铁、建材、有色、化工等重点行业完成达峰目标，开展低碳示范区、低碳社区和近零碳排放区试点示范建设。支持海阳市建设全国首个“零碳”供暖城市，建设国家核能供热商用示范工程，扩大烟台清洁供热覆盖范围。

专栏5：“一核、两区、两廊”生态安全格局

“一核”是市域中部生态绿心，为烟台市主要的水源涵养区和生态保护区。区域总面积 3202.04 平方公里，占全市陆域总面积 23.12%，包括栖霞市全境和招远市泉山街道、阜山镇、齐山镇，蓬莱区村里集镇、大柳行镇，牟平区观水镇、王格庄镇、水道镇，该区大部分在省主体功能区的限制开发区域和禁止开发区域内。

“两区”指北部城乡统筹整治区和南部多功能生产空间优化区。北部城乡统筹整治区位于烟台市北部沿海，包括芝罘区、莱山区、长岛综试区全境、福山区城区、开发区、牟平城区、蓬莱城区、龙口城区等，区域总面积 6291.95 平方公里，占全市陆域总面积 45.42%。南部多功能生产空间优化区地处蓝烟铁路、同三高速和荣乌高速廊道，位于烟台市南部，包括莱阳市、海阳市全境，莱州市的驿道镇、郭家店镇，招远市的毕郭镇、夏甸镇，面积 4357.02 平方公里，占全市陆域土地总面积的 31.46%。

“两廊”指南北海岸带生态保护廊道。烟台海岸带生态保护廊道分为南、北两部分，北部海岸生态保护廊道主要包括芝罘区、莱山区、牟平区、开发区、高新区、蓬莱区、龙口市、莱州市、招远市及长岛综试区海岸生态待修复区域，南部海岸生态修复带为莱阳市和海阳市海岸生态待修复区域，两者面积共计 6412.08 平方公里，占烟台市海域面积的 50.49%。

第二节 持续开展污染防治攻坚

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实施精准、科学、依法治污，纵深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动区域污染物减排和生态扩容，有效扩大优质生态产品供给。

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以开展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联防联控为重点，强化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改善能源结构，

压减煤炭消费总量，加快推进核电、海上风电、生物质发电等清洁能源发展。持续开展工业污染集中整治，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理，加快推进完成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无组织排放深度治理。推进交通运输结构改善，提高重点工矿企业和新建物流园区铁路接入比例，提高新能源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扬尘污染精细化整治和非道路移动源整治工作。严禁农作物秸秆和城市清扫废物、园林废物、建筑废物等露天焚烧，禁止露天有烟烧烤。实施集中供热优化整合工程，对原有热源进行改造升级，推进供热管网“汽改水”，鼓励采取地热能、污水源热泵、核能等清洁能源供暖技术。到2025年，全市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市区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80%以上，环境空气质量稳定保持国家二级标准。

加强水环境污染防治。持续推进渤海区域环境污染防治，突出开展排污河流入海口整治，确保国控入海河流水质持续改善，全面消除劣Ⅴ类国控断面和城市黑臭水体。强化河湖长制，统筹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深入开展污染减排和人工湿地建设。加强工业水污染防治和中水回用，持续推进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及其配套管网建设。实施重点区域渔业养殖污染治理，提高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到2025年，城市和县城再生水利用率达到50%，地表水省控以上断面水质优良水体比例、近岸海域水质优良面积比例达到省考核目标要求。

提高土壤污染防治水平。全面完成土壤环境质量详查，对建

设用地、农用地和未利用地实施分类分质管理。加快启动土壤风险管控和土壤修复工程建设，加强对优先保护类农用地的环境污染防控，保护好未利用土地的土壤环境质量。做好重金属、电子垃圾、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等污染防治工作，严控农药化肥使用，保持使用量负增长。完善废旧地膜回收制度，建立健全“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废弃农膜回收处理体系，着力解决农业“白色污染”问题。到2025年，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不低于93%。

防范生态环境风险。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完善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强化区域开发和项目建设的环境风险评估，加强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加强涉及重金属、化学品、危险废物、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放射性废物等相关行业的全过程环境风险监管。开展重点区域、流域、行业环境与健康调查，建立风险监测网络及风险评估体系。完善环境应急处置体系，切实提高油品和危险化学品泄露等事故应急处置能力。重点关注臭氧的协同治理问题，有效控制臭氧污染风险。建立规范科学的城市污泥减排指标监测体系，到2025年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92%。

第三节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

坚持保护优先、自然修复为主，统筹兼顾、整体施策，实施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提升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增强生态产品供给能力。

加快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加强对重要生态系统的永久保护和永续利用，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分类系统。推进河流、森林等重要生态廊道建设，巩固提升山、海、岛、泉、河等多种形态有机融合的绿色生态空间。加强国家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打造现代大水网。推行宜林荒山全绿化，创建更多国家和省森林城市、森林村居。全面推行林长制、田长制。建立生态空间管控体系，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

开展全域绿化行动。实施荒山绿化、通道绿化、水系绿化、乡村绿化美化、沿海绿化修复等攻坚行动，引导各区市积极创建国家、省森林城市、森林村居，开展 25° 以上坡耕地和生态脆弱区退耕还果还林试点，实现宜林荒山全绿化，确保“十四五”期间完成造林修复 10 万亩。实行严格的林地用途管制、占用征收林地事后监督检查和林木采伐限额管理制度。培育森林旅游、森林康养、观光果园、观光苗圃等新产业新业态，推动林业产业规模、质量全面提升。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开展森林资源动态监测和管理，提高森林质量。到 2025 年，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36% 以上。

开展湿地保护与修复。落实湿地面积管控目标，严格湿地用途管制，禁止开垦、填埋、排干湿地，禁止永久性截断湿地水源。开展退养还滩、水体修复、人工湿地建设、生物栖息地修复等湿地修复工程，改善湿地生态环境，提升湿地动植物栖息地质量，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到 2025 年，湿地保护率达到 70%。

用底线思维抓好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创新基层耕地保护治理机制，建立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推行“田长制”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覆盖。全面完成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划工作，严格监管补充耕地项目，建立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深化耕地保护补偿激励机制。建立自然资源“一张图”，实施国土利用“批供用补查”全过程动态监管，对违法占用、破坏耕地行为保持“零容忍”。

第四节 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严格实施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市场准入标准、强制性能耗标准、土地投入产出强度标准和环保标准，完善资源价格形成机制，严控高耗能、高排放行业发展。

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体系。严格落实全省自然资源资产核算评价制度，深入推进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开展矿产资源开发调查评价和工业用地绩效调查评估，加快盘活闲置低效土地。深化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规范开展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明确各类自然资源的所有权主体、所有权代理行使主体以及权利内容等权属状况，建设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信息数据库。

建立自然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通过强化节水约束管理、严格用水定额管理、加强用水过程管理、强化节水监督，实现总量强度“双控”、水资源循环利用，达到城镇节水增效、

农业节水增产、工业节水提质增效。坚决退出自然保护区内金矿矿业权，治理修复露天废弃矿山，生产矿山全部达到绿色矿山标准。

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探索建立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核算机制，开展长岛综试区、昆嵛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探索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市场化运作、可持续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争创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构建烟台市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与生态资产核算框架和指标体系，开展 GEP 功能量、价值量核算。加快生态产品交易平台建设，探索政府购买生态产品机制，实行生态产品提供者赋权、消费者付费制度，允许生态产品与用能权、碳排放权、排污权、用水权等发展权配额进行兑换。

第十三章 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建设胶东文化特色城市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推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

第一节 全面提升市民文明素质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胶东红色文化，建好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筑牢理想信念根基。以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为契机，广泛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提高人们思想觉悟、道德水准和文明素养。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不断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建立健全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体系，不断提升学习成效。深入实施理论惠民工程，用好理论宣讲示范基地、理论专栏专刊、“学习强国”平台，扎实开展百姓宣讲、理论宣传宣讲、理论研究阐释，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大众化。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贯穿结合融入、落细落小落实，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融入日常生活，成为人们日用而不觉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培育优良家教家风。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建立健全文明城市建设长效机制，不断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让全国文明城市金字招牌永驻烟台。精心选树时代楷模、道德模范、最美人物、烟台好人等先进典型，树立鲜明时代价值取向。健全完善志愿服务工作机制，推进制定《烟台市志愿服务条例》，提升志愿服务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水平。拓展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巩固壮大农村宣传思想阵地，持续推进移风易俗。

培育健康向上的网络文化。完善网上线下共同推进文明创建的工作机制，传播弘扬正能量作品和主旋律声音，打造精神文明建设的网上阵地。加大网络空间治理力度，持续打造风清气正的

网络空间。积极开展网络文化活动，提升网络内容建设水平，增强网络文化原创能力，打造一批有特色有影响的网络文化品牌，全面提高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感染力、传播力和引导力。

第二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创新公共文化服务运营机制，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基本形成，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得到有效保障、满意度明显提升。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建设烟台市新文化中心等能够彰显烟台特色的标志性文化设施，健全覆盖市县乡村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和覆盖全域的公共旅游设施网络。持续优化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和社区（行政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管理，建成一批“新时代农民文化乐园”。全力保障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基本文化权益。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加快建设数字博物馆、图书馆、网上文化馆、网上剧院等数字文化工程，打造省内领先、全国一流的“烟台文旅云”智慧文旅公共服务平台。统筹城乡公共资源配置，建立公共文化服务城乡联动机制，推进城乡“结对子、种文化”。深化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开展馆际合作，推进互联互通，实现区域文化共建共享。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健全群众性文化活动机制，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深化“五送六进”文化惠民活动，每年举办烟

台市民文化节，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向农村延伸，健全群众文化活动多元供给服务机制，抓好“一村一年一场戏”、农村数字电影放映工程，培养农村文化带头人。健全农村题材文艺作品创作机制，增加广播电视、电影等为农村服务的资源总量，不断提升农民的文化参与度、获得感、幸福感。

第三节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发挥文化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的作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和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

提升文化艺术发展水平。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完善艺术创作引领、艺术主体培育、艺术生产激励等机制，鼓励舞台艺术、美术、影视、文学等全领域创作，推出更多反映时代新气象、讴歌人民新创造的文艺精品。推动优秀艺术剧目走出去，争取2部以上优秀剧目进入全国巡演。深入实施全民艺术普及工程，依托城市艺术空间，免费开展艺术培训、举办市民美育活动、引进高水平美术、书法、摄影展览，擦亮“艺术烟台”品牌；抓牢传统戏曲振兴，推动戏曲进党校、进校园，举办周末、假日戏曲专场演出，擦亮“京剧码头”品牌；健全阅读网格体系，举办全民阅读系列活动，营造“书声琅琅、香飘烟台”的浓厚氛围，擦亮“书香烟台”品牌。

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文物保护利用，采取整体保护、连片利用路径，做好重要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推进文物

资源合理适度利用。制定促进非遗产业化发展的意见，完善保护中心+传承基地+传承人“三位一体”非遗保护体系，推动非遗项目数字化。促进文化遗产资源融入旅游各环节，依托文化文物资源大力发展红色旅游、遗产旅游、研学旅游，将公共文化场馆、非遗传承基地等纳入旅游线路，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传承。

第四节 发展壮大文化产业

实施文化品牌战略，健全完善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培育新型文化业态和文化消费模式，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媒体融合发展，加快推进市级主流媒体融合，打造适应新时代发展的新型主流媒体。强化县级融媒体中心“媒体+政务+服务”功能建设，实现省市县互联互通。做大做强烟台文旅集团等国企，打造文化旗舰企业。完善经济文化政策，充分发挥文化产业专项资金和投资基金的引领带动作用，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入文化产业。加大文化产业人才培养培训力度，落实加快文化产业发展优惠政策，在财税、土地、金融、工商、社保、人才等方面加强宏观引导和政策扶持，积极营造促进文化产业繁荣发展的浓厚氛围。

培育文化新业态。以建设文化强市和文旅名城为目标，坚持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统一、意识形态属性与产业属性并重，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以“文化+”为引领，推进“一县一品”建设，着力锻造海洋文化、红色文化、葡萄酒文化、鲁菜文化、甲骨文文化等特色文化品牌，推进文化与旅游、科技、

金融等方面融合发展。实施园区、企业、项目“三大载体”带动战略，激活大项目的拉动力、大企业的牵动力、大园区的驱动力，着力培育工业设计、人工智能、数字出版、虚拟会展等文化新兴业态，有效提升文化产品附加值。

推动烟台文化走出去。紧紧把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和中日韩自贸区建设有利机遇，挖掘整合地方特色文化优势，突出“仙境海岸·鲜美烟台”主题，积极参加文化产业“博览会”“贸易展”“孔子家乡文化展”等国内外重要文化展会，推动烟台文化产品和服务“走出去”。加大优秀文化产品出口，扩大文化项目和产业合作，增强烟台文化影响力。以对接招引文化产业项目为重点，以文创企业为主体，搭建文化产品展示中心、体验中心、交易中心，探讨有效便捷的产业合作模式，积极拓展海外文化市场发展空间。

第十四章 增进民生福祉 共建共享美好生活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发展更有温度的民生事业，提高社会建设水平，改善人民生活品质，扎实推动共同富裕。

第一节 显著提高居民收入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完善收入分配调控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实现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提高。

优化收入分配格局。完善初次分配和再分配机制，精准提低、合理调高、积极扩中，加快形成橄榄型收入分配格局。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的机制，坚持劳动、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切实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进一步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完善现代支付和收入监测体系，保护合法收入，调节过高收入，规范隐性收入，遏制以权力、行政垄断等非市场因素获取收入，取缔非法收入，努力缩小城乡、行业收入分配差距，提高中等收入人群比重。大力发展慈善事业。

拓展富民增收渠道。健全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完善最低工资和工资支付保障机制，适时调高最低工资标准，提高技术工人待遇，优化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政策，解决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问题。大力发展特色县域经济，重点扶持一批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企业，推进农村就业示范基地建设。

第二节 稳定和扩大就业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实现更加稳定更有质量的就业，让全市人民过上更有保障的幸福生活。

促进更充分就业。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加强经济政策与就业政策配套衔接，坚持产业升级和扩大就业规模、调整就业结构联动推进，提升就业质量。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和新型服务业态，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支持，引导不同知识结构和就业技能人员自主择业、适岗就业、分时就

业，拓展劳动者就业空间。结合新型城镇化建设，实施农村新型社区和特色产业园区“两区共建”，强化产业就业支撑，积极支持农民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加强困难人员就业援助，落实企业社保补贴和岗位补贴等政策。统筹做好失业人员再就业和退役军人就业工作，对贫困家庭子女、未升学初高中毕业生、农民工、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开展免费职业培训，加强职业指导和见习，全面提高就业能力。

鼓励创业带动就业。健全多渠道灵活就业保障制度，支持和规范新就业形态发展，扩大公益岗位安置，帮扶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就业。鼓励和吸引高校毕业生留烟来烟创业就业，支持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在职创业、离岗创业，加快生存型创业向发展型创业转变，培育一批创业创新示范共同体。加强就业创业服务，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立贯穿劳动者职业生涯的技能培训制度，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支持。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强化劳动纠纷调处，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健全就业形势分析研判和失业风险预警应对机制，防范化解规模性失业风险。

第三节 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

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深化教育综合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强化基础教育的普惠性和公平性。启动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

三年行动计划，大力兴建公办幼儿园，大幅提升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比例，不断提高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办园水平。到2025年，全市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普惠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保持在90%以上，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60%以上，优质幼儿园（省级示范幼儿园和省级一类幼儿园）占比达到50%以上。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和个性化发展。保障外来务工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完善大班额防控长效机制，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统筹优化中小学教育资源配置。推进普通高中优质化、多样化、特色化发展，加快建设烟台一中幸福校区。完善特殊教育融合发展机制，完成烟台市特殊教育学校迁建。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健康发展。支持建设烟台市青少年劳动教育实践中心，创建国家级青少年劳动教育实践基地。

推动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加快山东省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深化职业教育机制改革，构建区域统筹“大职教”格局。全面实施产教融合工程，组建新型产教联盟，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搭建校企协同育人平台，提升高技能人才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探索建立中等职业教育、专科职业教育、本科职业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相衔接的人才培养体系。建设中国工业设计联合创新大学（平台）等载体，争创全国产教融合型试点城市。鼓励社会力量通过独资、合资、合作等形式举办或参与职业教育，鼓励举办混合所有制性质的系部、专业、产业学院。建设烟台工

程职业技术学院的智能制造与控制、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的VR+等公共实训基地。完善烟台文化旅游职业学院、烟台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设施设备配套，支持山东省城市服务技师学院申报高职，支持烟台航天航空职业学院、烟台卫生健康职业学院、烟台两岸科技职业学院、烟台城市科技学院、烟台科技职业学院、山东省国术职业学院筹建。

促进高等教育加快发展。健全校地合作联席会议制度，发挥校地合作示范基地和校地融合发展专项资金引领作用，支持驻烟高校学科建设、人才工作、平台创建、成果转化，提升产学研协同创新水平。支持中国农业大学烟台研究院、哈尔滨工程大学烟台研究（生）院做大做强。支持烟台大学博士学位授予单位申报建设和山东省高水平大学、高水平学科建设，支持鲁东大学、滨州医学院山东省高水平学科建设。支持山东工商学院、滨州医学院更名升格大学，山东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烟台职业学院升格本科，济南大学泉城学院转设民办本科高校。打造金山湾区和八角湾中央创新区研发型教育科研基地，积极引进国内外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和高层次人才来烟发展。

完善高质量教育支撑体系。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建立更加科学的教育评价体系，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优先落实教育投入，确保实现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培养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深化“县管校聘”教师管理体制改革的改革。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

效机制。加大教师补充力度，实施学校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音体美教师和公办幼儿教师专项招聘计划。建立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增长机制。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进一步落实办学自主权，激发办学活力。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建设“国家级信息化教学实验区”，搭建一体化“互联网+教育”大平台，促进线上线下教育资源有机融合。丰富终身教育课程资源，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加强对外交流合作，提升教育国际化水平。

第四节 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以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可持续为准则，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不断提升社会保障水平。

完善社会保险体系。实施全民参保计划，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推进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机制，基本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坚持精算平衡，适当降低社保费率，扩大社保基金筹资渠道。完善职工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制度，实施多缴多得激励。建立基本养老金合理调整机制。健全医疗保障稳定可持续筹资机制。建立全市医疗保障待遇清单管理制度。落实好基本医疗、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基金省级统筹政策。健全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探索新业态人员参加社会保险保障方式。综合运用智能监管、引入第三方参与等多种基金监管方式，确保基金安全运行、高效使用。

完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健全双拥工作和军民共建机制，完善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创新疗养巡诊方式，不断提高优抚对象抚恤优待水平。加大优抚医院、光荣院建设力度，推进军人公墓建设。健全移交安置政策落实机制，拓展安置渠道，提高安置质量。加快山东省退役军人培训教育学院建设，健全退役军人技能培训、学历教育、项目培养等多层次教育培训机制。实施军休干部医养结合，完善军休干部医疗保障制度，改善军休机构硬件设施。开展烈士褒扬纪念活动，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大力宣传弘扬英烈精神，树立全社会珍爱英雄、尊崇英烈的良好风尚。

统筹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全面构建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基本生活救助为基础，以教育、医疗、住房、就业、法律等专项救助为支撑，以受灾人员救助、临时性救助等急难救助为辅助，以公益慈善组织、志愿者等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的社会救助制度体系，切实编密织牢兜底保障网。加强基本生活救助、专项救助、急难救助等各项救助制度的有效衔接，科学制定救助标准，确保救助范围、救助水平、救助内容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加强政府救助与社会力量参与的有效衔接，鼓励引导慈善组织等社会力量有序、高效参与社会救助，拓宽救助渠道。

完善妇女儿童和残疾人权益保障体系。加强妇女儿童残疾人等权益保护，弘扬扶弱助残文明风尚，完善社会福利制度，开展农村留守儿童、留守妇女关爱保护工作和孤儿、困境儿童保障工

作。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保障妇女平等享有受教育的权利和机会，促进男女平等就业、同工同酬。加强妇女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扩大农村妇女“两癌”（乳腺癌、宫颈癌）免费检查和救助覆盖面。健全各级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协调机构，重点加强基层托幼服务，创建儿童友好型社会。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加快发展残疾人教育，促进残疾人就业，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第五节 健全医疗健康服务体系

全面推进健康烟台建设，把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

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提高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公共卫生事业投入和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公共卫生专业机构标准化建设。落实重点疾病防控措施，提高艾滋病、结核病、地方病、慢性病管理服务质量。重视精神卫生工作，完善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落实国家扩大免疫规划策略，提升免疫预防能力水平。深入实施尘肺病防治攻坚行动，加大职业健康监测和监管力度。弘扬伟大抗疫精神，营造尊医重卫的良好风尚。到2025年，每千人口拥有注册护士数达到4.05人。

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全面建设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

能互补、密切协作、运行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推进医疗资源共享，扩大医疗服务供给。加强公立医院建设，扩大市中医医院规模，新建市妇幼保健院。新建烟台市优抚医院，提升优抚对象康养水平。加强医疗质量监管，完善纠纷调解机制，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强化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管理。鼓励支持社会办医，落实非营利性社会办医院和公立医院同等待遇，支持社会办医院与公立医院开展医疗业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合作。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健全完善市、县、乡三级中医药服务体系。弘扬中医药文化，强化中医药生态建设，推进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配齐配强人才队伍，筑牢村级服务网底，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进卫生城镇创建，促进全民养成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专栏6：“十四五”重大教育、医疗卫生项目

教育工程：烟台一中幸福校区、中国工业设计联合创新大学（平台）、烟台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南校区、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VR+公共实训基地、烟台文化旅游职业学院、烟台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烟台航天航空职业学院、烟台卫生健康职业学院、烟台两岸科技职业学院、烟台城市科技学院、烟台科技职业学院、山东省国术职业学院等。

医疗卫生：烟台市中医医院、烟台市奇山医院、烟台市妇幼保健院、烟台市优抚医院、烟台市国际口腔医学中心、烟台市心理康复医院新院区等。

第六节 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

深入开展全民健身，促进竞技体育全面提升，不断提高全市公共体育服务保障水平，建设体育强市。

提高全民健身服务保障水平。组织贯穿全年、影响全市、普遍参与、示范性强的系列群众体育精品赛事活动，打造马拉松、篮球、足球、帆船帆板、武术、体育舞蹈六大品牌赛事，开展“一县一品牌”“一镇一特色”的区域赛事品牌创建活动。按照“政府支持、企业运营、优质普惠”模式，建设好国家社会足球场地试点城市。打造烟台体育信息服务平台，为群众提供一站式在线服务。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工作，加强科学健身服务指导。优化全民健身组织网络，培育市县乡村四级体育社会组织。

加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采取“政府投、社会筹”等多种方式，推动健身步道、体育公园等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建设“智慧+体育”健身站点，优化城市社区“15分钟健身圈”。加强公共体育设施维护更新，提高体育设施综合使用效益。

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加强体教融合发展，全面提升学生身体素质，支持创建体育特色学校，积极推进“一校一品”“一校多品”建设。创新业训体系，实行“1+N”体校办学新模式，建立以市级训练单位为龙头、县级体校为骨干、小学校幼儿园为基础、协会和俱乐部等社会力量为补充的业训体系。建立分学段（小学、初中、高中）、跨区域（县、市）的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和竞赛运行机制。建立统一的教练员、裁判员管理、使用、培训机制，畅通优秀退役运动员、教练员进入学校兼任、担任体育教师的渠道。

做强烟台特色体育产业。推动“体育+”融合发展，实现与文化旅游、乡村振兴、健康养老等产业有机结合，形成叠加效应。加快发展以海上运动、沙滩运动、环岛马拉松、冰雪运动等为主的休闲体育产业，积极开展体育竞赛表演产业，发展体育器材装备用品制造产业。引导社会力量兴办体育培训组织，培育一批专业体育培训机构。加强行业监管，规范市场秩序，推动体育行业规范发展、有序竞争。

第七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持续推动人口结构优化和素质提升，加快发展老龄服务事业，弘扬养老孝老敬老社会风尚，让老年人生活更加幸福、更有尊严。到2025年，街道综合养老服务机构覆盖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率达到100%。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尊重人口发展规律，处理好人口规模和结构的关系，优化生育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强化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措施，发展普惠托育服务，逐步形成多元化、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合理优化抚养比、男女结构比例，提高人口素质。倡导青年优先发展，优化青年成长环境，发挥“青鸟计划”聚才引智作用，建设“青鸟驿站”，大力吸引年轻人流入。

建立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大力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构建居家

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积极整合养老和医疗资源，打造集养老护理、医疗康复于一体的康养服务中心，全面推进“医养健康强市”建设。制定出台养老服务地方性法规，积极开展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建设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健全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体系。积极落实60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坐城市公共交通工具的优待政策，实现老年人优待“全员化”。

加快推进养老产业发展。加强养老产业技术集成和市场应用，培育养老知名品牌，巩固扩大老年服装、食品和保健品、康复保健器材等传统优势产业，推动老年用品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建设一批老年服务产业园区和特色养老小镇，培育一批老年服务产业龙头企业，加快形成养老服务产业集群，促进老年消费市场繁荣发展。高水平办好老年大学，丰富老年人精神生活。推动人工智能、人机交互、虚拟现实、远程监控、健康物联网等新一代技术在养老服务领域深度应用。

第八节 建立群众反映问题长效化解机制

坚持以人民呼声为第一信号，进一步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办好问政烟台、民生热线、网上民声，把评判权更多交给群众，发展更有温度的民生。

聚焦住房问题，扎实开展房地产领域历史遗留问题集中整治行动，依法解决好群众不动产登记办证难题，建立长效机制，规范房

地产开发行为；加快老旧小区、街区、厂区和城中村改造，加强保障性住房建设，确保到 2024 年完成 50 万户老旧小区改造任务。

聚焦养老问题，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制度，发展银发经济，建设老年友好型社会，营造尊老爱老敬老的良好氛围。

聚焦交通出行问题，继续实施“一元公交”，加快推进中心城区快速路网改造，合理布局人行立交桥，新建改扩建一批市政道路和停车场。

聚焦公共配套问题，继续办好市民社区食堂，完善慢行步道系统等惠民举措，新建一批便利店、免费公园等，提高群众生活便利化水平。

第十五章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烟台

坚持人民安全、政治安全、国家利益至上的有机统一，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塑造安全发展环境。

第一节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严格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健全工作推进体系，完善情报信息、危机管控、决策评估、教育培训、典型培育、督导考评等机制，健全维护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资源、海洋、网络、金融、科技、生物、核和海外利益等重点领域安全

协调机制。加强国家安全力量建设，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确保建好用好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培训基地和主题公园，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积极构建现代人民防空体系，统筹推进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深化资源要素共享，强化政策制度协调。坚决捍卫政治安全，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严密防范敌对势力渗透，严厉打击破坏、颠覆、分裂活动。

第二节 强化重点领域安全保障

聚焦重点领域安全保障，突出抓好存量风险化解和增量风险防范，全面筑牢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安全底线。

加强生物安全保障。加快构建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推进疾控中心体制机制改革，强化监测预警、疾病预防、卫生检验检测、流行病学调查、防控实施管理等职责。实施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工程，在县级以上疾控机构全面布局建设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推动疾控资源向基层下沉。加强基因学、病毒学、流行病学等生命科学研究。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强化生物安全事件发生、发展与成灾态势分析，扩展疾病监测种类。

加强食品药品疫苗安全监管。以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疫苗安全等为重点，构建全域覆盖、全链贯通、全面协同的监管机制。扎实推进“食安烟台”建设，加强食品全链追溯、全程监管，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健全完善药品、医疗器械监管体系，开展实施药品零售及使用环节等专项整治行动。强化疫苗

等高风险产品监管，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实施全主体、全品种、全链条监管。

加强经济安全防范。加强经济运行调度分析和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建设，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健全经济运行新闻发布机制，加强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完善能源供应应急预案，加强重点领域、区域和季节煤电油气运综合保障。健全粮食、果蔬、猪肉等重要农产品综合监测网络，构建储备充足、调控有力、运转高效的安全供应保障体系。

加强金融风险防控。全面对接“金安工程”，精准掌握地方金融风险状况，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研判分析、科学处置，建设稳定有序的金融生态，全面压实风险处置责任，综合施策化解金融债务、企业流动性等重点领域风险。全面实施金融机构及业务持牌经营，坚决清理查处非法金融业务，化解高风险地方金融法人机构风险，妥善处置银行不良资产。严厉打击非法集资、恶意逃废金融债务等行为，全力维护地方金融稳定。

加强新型网络安全治理。强化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建设网络安全监测保障平台，加强监测预警、应急演练、灾难备份和数据防护，确保网络安全、信息安全、数据安全。建设网络大数据平台，提升公安机关维护政治安全、社会稳定和依法打击涉网犯罪能力。创新互联网内容建设，营造清朗网络空间。强化密码技术应用，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加大网络安全

投入，提升网络安全服务水平，培育壮大网络安全龙头企业。密切关注隐性风险点，积极应对新兴威胁。提升全民网络安全意识和技能。

第三节 维护城市公共安全

坚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压实安全生产责任。认真贯彻“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烟台市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牢固树立“隐患即事故”理念，推动“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落到实处。发挥政策法规利器作用，用好刑事追究、行政处罚、联合惩戒、考核问责、警示约谈、媒体监督、市场准入等手段，倒逼企业履行主体责任，提高安全生产保障水平。

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管控。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着力加强矿山、护林防火、消防安全、危化品、建筑施工、道路运输、海上生产运输、食药监管等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完善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加强科技支撑体系建设，提高有关行业领域智能化水平，推进“科技兴安、科技保安”。

推进安全生产法治建设。加强地方性法规立法工作，完善安全生产政策法规。依法建立生产经营单位负责、职工参与、政府

监管、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的安全生产工作机制。创新安全监管工作方式，探索运用市场机制加强安全监管，积极推动社会商业保险机构参与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安全生产联合执法监察机制，形成综合监管和行业监管合力。完善执法手段，借助信息技术提高执法效能。建立公安、检察、审判机关介入安全执法工作机制，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领域违法犯罪行为。

健全公共安全体系。以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首要任务，全面提高城市安全保障水平。贯彻落实《烟台市城市公共安全管理办法》，完善城市公共安全管理体制机制，严格城市安全设施建设标准，加强燃气、供排水、供热等城市生命线运行维护和监测预警，强化城市风险管控，积极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第四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积极开展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健全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推动治理体系更加健全、治理模式更加优化、治理能力更加完善、治理成效更加明显，建设社会治理现代化优秀城市。

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坚持立法先行，推进科学民主依法立法，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政府职能转变、社会民生改善、城市交通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和历史人文建设等重点领域立法修法，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作用，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实施“八五”普法规划，重点加强宪法和民法典宣传教育。实行政府权责清单

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执法监督，完善仲裁制度，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加快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开展民法典“十进”活动，增强全民法治观念。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提升以案释法水平。抓好“关键少数”，加大日常学法和法治培训力度，不断增强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依法办事的意识和能力。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完善法治副校长制度，健全青少年参与法治实践机制，增强青少年规则意识和法治观念。建立集约化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提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能力和现代化诉讼服务水平。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健全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做大做强、做优做精律师行业，加强法治人才培养，提升涉外法治服务供给水平。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推动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完善审判制度、检察制度、律师制度。积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严格落实罪刑法定、疑罪从无、非法证据排除等原则和制度。推动打造适合新时代的新型办案模式，推进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加大释法说理力度，实现案件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督，完善“全业务全时空”公共法律服务网络，确保司法公正高效权威。

创新社会治理模式。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完善人民调解、

行政调解、仲裁调解、司法调解联动体系，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突出城市街道社区和农村“两大领域”，完善“基层吹哨、部门报到”机制，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加强基层社会治理队伍建设，健全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扎实开展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常态化化解信访积案。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统筹做好舆情管控、扫黑除恶等工作。

第五节 构建现代应急管理体系

牢固树立“大应急”理念，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建立完善应急管理体系，统筹推进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有效应对各类事故灾害，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完善应急救援体系。打造智能感知、快速反应、精准指挥、科学决策的综合应急指挥平台，建立沟通顺畅、反应迅速的应急救援指挥协调体系，构建集指挥车、单兵、便携卫星、无人机于一体的立体化应急通信网络，提高应急突发事件现场信息化指挥调度效能。完善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应急预案和部门预案，指导企业健全应急救援预案，推动形成覆盖各行业领域、各生产经营单位的应急救援预案体系。科学布局城乡应急避难场所，强化公众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完善应急演练分

析研判、总结评估机制。

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整合全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和资源，推动建立全市统一领导、统筹协调、多方联动、密切配合的应急救援力量联调联战机制，建设高水平专业化队伍，强化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建设，构建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专业力量协同、社会力量辅助的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常态化实战演练。建立应急救援社会化有偿服务、物资装备征用补偿、救援人员人身安全保险和伤亡抚恤的保障机制。

加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加快推进自然灾害防治九大工程建设，提升水旱灾害、森林火灾、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海洋灾害、地震等自然灾害的防御工程标准，开展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建立市、县两级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和综合减灾能力数据库。完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会商评估机制，加强涉灾部门趋势预测意见和信息共享积极创建全国和全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全省综合减灾示范县。实施重点地区地震监测强化工程，推进防震减灾科普阵地建设，打造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信息系统。健全灾害救助和灾后恢复重建机制。加快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先进指挥通信、轻型智能机械等在防灾减灾救灾领域推广应用。实行分级分类分部门应急物资储备，整合现有的各类应急物资及资源，建立以市级库为枢纽、县级库为配套、城乡社区物资为补充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

第十六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汇聚推动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磅礴力量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必须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毫不动摇地把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动员和激励全市人民昂扬斗志、砥砺奋进，奋斗“十四五”，奋进新征程。

第一节 提高党领导高质量发展的能力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不折不扣落到实处。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提升党的建设质量。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定不移惩治腐败，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落实好干部标准，激励保护敢担当善作为的干部，以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增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与适应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相匹配的专业化能力。

第二节 团结带领全市人民共同奋斗

引导各级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弘扬优良作风，充分发挥主动性、创造性，团结带领广大人民群众苦干实干，奋力迈向建设新时代现代化强市的新征程。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权利，支持和保证人大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用制度体系保障人民当家做主。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人民政协作用，完善民主监督机制，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推动协商民主多层次制度化发展。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作用，深入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加强民营经济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广泛团结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等爱国友好力量，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的纽带作用，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加强党管武装和后备力量建设，深化全民国防教育，支持国防建设，持续抓好“双拥”工作，搞好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第三节 强化规划实施监督

建立规划实施机制。强化规划指导性和刚性约束，建立统一规划体系，更好发挥全市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健全完善以全

市发展规划为统领，空间规划为基础，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为支撑，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健全完善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管理制度。市政府各部门自行编制或批准的各类规划，须报市发展改革部门备案。加强规划衔接协调，确保各级各类规划目标任务协调一致。各区市、各部门按照统筹协调、分工负责原则，建立规划实施保障机制，加强协调对接，强化规划实施管理。实行规划目标责任制，把规划提出的任务目标分解到每个年度计划，明确各区市、各部门工作责任，相互协调，逐步实施，分步推进，加大绩效考核力度，确保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实现。规划实施要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检查，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以强有力的监督保障“十四五”规划顺利实施。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和各领域办事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

建立规划实施评估评价机制。加强规划实施的中期评估，按照分级管理原则，每年定期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的调研和评估，全面掌握规划实施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合理调整修订，确保经济社会按照预期方向发展。探索建立规划实施评估评价体系，创新和完善绩效评价和政绩考核机制，建立规划实施的督察机制，加强规划宣传，凝聚全社会力量，保障规划有效实施。

抄送：市委有关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省属驻烟有关单位。

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6月12日印发
